

一、投标人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5714197109		
法定代表人	张安银	联系方式	025-52798639
主项资质	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甲级测绘资质；地质灾害评估和治理工程勘察设计甲级		
专业技术人员规模情况	共 <u>288</u> 人		

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致：深圳市红岗新高地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罗湖深港人工智能产业创新基地一期勘察的投标，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就本企业所有制及控股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的责任。

申报人名称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企业所有制	☐ 民营企业 ☒ 国有企业	
控股股东/投资人	江苏省山水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出资比（100）%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		出资比（ ）%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
备注	/	

注：1. 本表后需附投标人的股权证明材料，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公示的企业信息持股情况截图，如未提供，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 管理关系单位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 如无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中填写“无”。



投标人：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潘新和（签字或加盖私章）

2026 年 6 月 23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截图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Q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5714197109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张安根

登记机关：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1987年10月10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 营业执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5714197109

· 企业名称：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 注册号：

· 法定代表人：张安根

·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成立日期：1987年10月10日

· 注册资本：1080.000000万人民币

· 核准日期：2025年11月03日

· 登记机关：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 登记状态：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 住所：南京市安德门大街11号

·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测绘服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检验检测服务；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林业产品质量检验检测；室内环境检测；矿产资源勘查；天然水收集与分配；安全评价业务；对外劳务合作（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服务；标准化服务；生态资源监测；环境保护监测；地理遥感信息服务；水文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基础地质勘查；地质勘查技术服务；矿产资源储量评估服务；矿产资源储量估算和报告编制服务；环保咨询服务；土地调查评估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提示：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gk/fdzdgk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 营业期限信息

· 营业期限自：1987年10月10日

· 营业期限至：

■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江苏省山水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	91320000561840149L	查看

共查询到 1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 上一页](#) [1](#) [下一页 *](#) [末页](#)

■ 主要人员信息

共计 4 条信息

张安银 董事	张安银 董事	于千良 经理	吴涛 监事
-----------	-----------	-----------	----------

■ 分支机构信息

共计 4 条信息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新疆分院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登记机关: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西南分院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登记机关: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马鞍山分院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登记机关: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扬州分院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登记机关:		

■ “多证合一” 信息公示

提示：该企业下列证照事项通过“多证合一”已整合至该企业营业执照

序号	备案事项名称	备注
1	粮油仓储企业备案	
2	劳务派遣单位设立分公司备案	
3	气象信息服务企业备案	
4	旅行社服务网点备案登记证明	
5	房地产经纪机构及其分支机构备案	

共查询到 9 条记录 共 2 页

[首页](#) [* 上一页](#) [1](#) [2](#) [下一页 *](#) [末页](#)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公告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序号	许可文件编号	许可文件名称	有效期自	有效期至	许可机关	许可内容	详情
1			2023年8月31日	2099年12月31日	张家港市行政审批局	临时占用城市绿化用地审批	查看
2	231001041201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	2023年6月26日	2029年6月25日	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	查看
3	211021342150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	2021年9月5日	2027年9月4日	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	查看
4			2024年7月25日	2025年7月24日	无锡市江阴市交通运输局	准予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在霞客大道(S260)开挖公路的行政... 更多	查看
5	张住建市政建审字【2023】93号	市政设施建设类（城市道路、城市桥梁）审批	2023年8月17日	2023年11月9日	苏州张家港市住建局	苏州市轨道交通10号线苏奥张段工程勘察物探项目X-KC WT4... 更多	查看

共 查询到 8 条记录 共 2 页

首页

◀ 上一页

1

2

下一页 ▶

末页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5714197109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张安银

登记机关：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1987年10月10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公告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序号	决定书文号	违法行为类型	行政处罚内容	决定机关名称	处罚决定日期	公示日期	详情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5714197109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张安银

登记机关：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1987年10月10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序号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列入)	移出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移出)
暂无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共查询到0条记录共0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5714197109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张安银

登记机关：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1987年10月10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共查询到0条记录共0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二、企业业绩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时 间	工作内容	工程类型
1	塘尾第二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勘察	183.62664	2024. 4. 15	地形测绘(按 10 米方格网测量标高)、氢浓度检测、树木测绘(红线范围内树木以及红线外与地块接壤市政道路行道树的信息测绘)、地下管线探测(含红线内及红线外周边现状道路和规划道路范围内管线探测)、初步勘察、详细勘察、超前钻(如有)等	房屋建筑类工程勘察
2	麒麟小学改扩建项目（勘察）	181.94	2023. 9. 25	地质勘察(详细勘察和施工补充勘察)，土石方类别划分及计算、部件调查以及超前钻(以设计单位出具的勘察任务书为准)等	房屋建筑类工程勘察
3	泗阳县来安街道绿色纺织产业园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	728	2024. 11	满足土建施工图设计要求(详勘)	房屋建筑类工程勘察
4	溧水经济开发区团山片区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 房建勘察一标段	349.12	2025. 10. 20	地质钻孔、取样、试验、材料收集整理、不良地质和软土分布路段应视查明地质问题的需要和对可能影响的情况扩大勘察范围等	房屋建筑类工程勘察
5	N0. 新区 2025G11 房地产开发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843.28341 勘察 221 万元)	2026. 4	地质勘察、查明有无影响工程稳定性的不良地质现象，查明场地的水文地质条件等工作，协助招标人完成岩土工程勘察报告的申报、审查等工作等	房屋建筑类工程勘察

企业业绩
1. 塘尾第二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勘察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307-440311-04-01-565301001001

标段名称：塘尾第二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勘察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中标价：183.62664万元(下浮率31.6%)

中标工期：满足招标文件需求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4-03-0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4-03-18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03-22

查验码：6288553577289703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GMGCKC-2021-01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光建勘察[2024]15号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勘察合同



工程名称: 塘尾第二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甲 方: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程事务署

乙 方: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2021 年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质量，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塘尾第二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

1.2 工程建设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1.3 工程规模、特征：项目位于凤凰街道塘尾社区振发路与高墩南路交会处东南角。项目定位为 54 班/2520 学位的九年一贯制学校(小学部 36 班/1620 学位,初中部 18 班/900 学位),占地面积 24424.9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56804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基础工程、停车设施及设备用房、教学用房、室外工程、其他配套工程等。

1.4 勘察工作内容与技术要求（以下简称“勘察”）：

1.4.1 查明地下管线和设施等埋藏物，为工程勘察、设计及施工开挖等工作提供条件。要求标明与本工程衔接的所有管线接口的标高、管径、坐标位置及管井的标高、坐标位置等内容。

1.4.2 正确反映场地和地基的工程地质条件，查明不良地质作用和地质灾害，为工程设计和施工提供依据。

1.4.3 地形测量。要求标明测量范围内树木的坐标、胸径、标高；构筑物的坐标、标高等。

1.4.4 施工控制点测量。

1.4.5 针对岩溶地区基桩，在成桩之前采用钻探方法查其桩底基岩情况。原则上不得采用超前钻，荷载较大的桩基础、河道桥梁一桩一孔等特殊情况，需经过监理和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实施。

1.4.6 红线点测放：相关资料收集、控制测量、条件点测量、建(构)筑物定位、实地钉桩与校核测量、成果归档与提交。

1.4.7 水文地质勘察：查明区域水文地质条件，了解该调查地区地下水的埋藏、分布状况及补给、径流、排泄条件，概略估算地下水资源的数量和质量，为国民经济规划提供基础资料。

1.4.8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在地质灾害易发区内进行工程建设，必须在可行性研究阶段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并将评估结果作为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组成部分；在地质灾害易发区内进行城镇和村庄总体规划时，必须对规划和建设区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1.4.9 土壤氡浓度检测：查明场地范围内土壤氡的浓度。

1.4.10 结合工程设计、施工条件，进行技术论证和分析评价，提出解决工程岩土问题的建议，并服务于工程建设的全过程。

勘察工作范围与技术要求详见设计单位提交并经甲方批准的勘察任务书及其技术要求为准。

1.5 勘察暂估工作量：工程测量（其中：地形测量面积 平方米、地下管线探测 面积或■长度

平方米或■米、施工控制测量点_/_个、红线点测放_/_个），工程地质（或岩土工程）勘察（其中：工程地质测绘_/_平方米、工可（钻孔）钻探进尺_/_个（米）、初勘（钻孔）钻探进尺_/_个（米）、详勘（钻孔）钻探进尺_/_个（米）、抽水试验、施工勘察（或■超前钻探）（钻孔）钻探进尺_/_个（米）），水文地质勘察（其中：水文地质测绘_/_平方千米）、■土壤氨浓度检测_/_项（点），□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_/_点，其它_/_。

第二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的合同条件；
- （2）中标通知书；
- （3）招标文件及补遗；
- （4）投标书及其附件；
- （5）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构成本合同的上述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上述优先次序判断。上述合同文件包括同当事人就该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第三条 勘察工作的依据

- 3.1 工程批准文件（复印件），以及用地范围图等批件（复印件）。
- 3.2 工程勘察任务书、技术要求、建筑总平面布置图。
- 3.3 勘察测绘行业相关技术规范

第四条 勘察成果

4.1 乙方负责向甲方免费提交勘察成果文本文件十二份，电子文件六份；若甲方要求增加勘察成果文本文件的份数，乙方不再另行收费。

4.2 乙方所提交勘察成果资料包括：■岩土工程勘察报告■水文地质勘察报告■物探成果报告■测量技术报告■相关图纸■电子数据光盘■其他：包括但不限于地形测绘（按 10 米方格网测量标高）、氨浓度检测、树木测绘（红线范围内树木以及红线外与地块接壤市政道路行道树的信息测绘）、地下管线探测（含红线内及红线外周边现状道路和规划道路范围内管线探测）、初步勘察、详细勘察、超前钻（如有）以及从工程开工至通过竣工验收并配合审计等服务工作。

成果质量：乙方向甲方提交勘察成果质量应符合相关技术标准和深度规定，且满足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双方对成果质量有争议时，由双方认可的第三方专业机构鉴定，所需费用及因此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双方均有责任的，由双方根据其责任份额各自承担。

4.3 成果验收：乙方向甲方提交勘察成果资料后，如需对勘察成果文件验收的，甲方应及时组织验

收。验收合格标准：☐施工图审查机构审查合格☒甲方验收合格 其他验收方式：_____

4.4 勘察作业过程录相视频和拍照数据电子光盘两份。

第五条 工期、质量标准

5.1 乙方应在接到中标通知书（或得到开工通知）之日算起的 20 个日历天内提供工程物探报告，20 个日历天内提供工程测量报告，在 20 个日历天内提供工可勘察报告，在 20 个日历天内提供初勘报告，在收到详勘任务书后 30 个日历天内提供详勘报告，☒在得到施工勘察（超前钻探）开工通知后 20 个日历天内提供施工勘察（或超前钻探）报告，☒在得到开工通知 20 日内提交土壤氨浓度检测报告。

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工、窝工等）时，工期顺延。

5.2 质量标准：☒合格 其他：_____

第六条 合同价

6.1 合同总价暂定为 183.62664 万元（其中：工程测量 1 万元（含地形测量 1 万元、地下管线探测 1 万元、施工控制测量 1 万元、红线点测放 1 万元）；工程地质（或岩土工程）勘察 1 万元（其中：工可钻探 1 万元、初勘 1 万元、详勘 1 万元、抽水试验 1 万元、施工勘察（或超前钻勘察费 1 万元）；水文地质勘察 1 万元（其中：水文地质测绘 1 万元、工可勘察 1 万元、初勘 1 万元、详勘 1 万元、抽水试验 1 万元）；土壤氨浓度检测 1 万元；其它 1 万元。

6.2 本项目地下管线、构筑物 and 障碍物工程物探为一项工作，该项工作不考虑地下管线（包括给水、排水、电力、通讯、燃气等所有地下管线）和设施等埋藏物的复杂程度，采用固定总价，该价已包括为查明给定范围内地下埋藏物及构筑物的资料查询（包括向相关部门购买资料等）、设备进退场、探测、分析等一切费用。要求标明与本工程衔接的所有管线接口的标高、管径、坐标位置及管井的标高、坐标位置等内容。【固定总价参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确定】

6.3 地形测量采用固定总价，该价格为完成甲方指定范围内地形测量并取得合格的地形测量成果所涉及的人员、仪器等全部费用。要求标明测量范围内树木的坐标、胸径、标高；构筑物的坐标、标高等。固定总价参照《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2009 年版）确定。

6.4 勘察过程及其后的施工过程中，乙方根据甲方或设计单位要求，扩大工程物探范围时，甲方将不考虑地下埋藏物情况或地质情况的影响，采用综合单价对扩大范围的工程物探工作进行计费。

综合单价 = 固定总价（6.1、6.2 条确定）÷ 地下管线、构筑物和障碍物工程物探面积（1.5 条确定）。

该综合单价已包括为查明地下埋藏物的资料查询（包括向相关部门购买资料等）、设备进退场、探测、分析等一切费用。

6.5 勘察过程及其后的施工过程中，乙方根据甲方或设计单位要求，扩大地形测量范围时，甲方将不考虑地形因素等的影响，采用综合单价对扩大范围的地形测量工作进行计费。

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的若干措施（试行）的实施细则》（深建规〔2019〕2号）中关于未落实地下管线、设施保护“6个100%”措施的规定，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对乙方及相关责任人员进行黄色警示，将黄色警示信息纳入建筑市场主体诚信管理。

第十三条 补充协议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方与乙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四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发生争议，甲方、乙方应依据第十五条及时协商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应采用下列方式之一解决争议：

提交深圳国际仲裁院（深圳仲裁委员会）仲裁；

■向甲方所在地具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五条 生效

本合同自甲方、乙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方、乙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本合同一式拾份，甲方伍份、乙方伍份。

甲方：光明区建设工程工务署
(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乙方：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盖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南京市新街口支行
帐号：25001204820050005000

日期：2024年4月15日

日期：2024年4月15日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88212523

电 话：025-52798639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邮 政 编 码：518107

邮 政 编 码：210012

塘尾第二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
岩土工程详细勘察报告
(勘察编号: 2024218)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2024年9月

勘察编号	2024218	职责或职务	签 章	注册印章
工程名称	塘尾第二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	项目负责	余 华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尾社区	技术负责	苏中顺	
委托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报告编写	王少龙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报告校核	潘超科	
勘察单位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报告审核	陈 鹏	
勘察阶段	详细勘察	报告审定	肖裕生	
勘察日期	2024年8月15日~2024年9月3日	单位技术负责人	汤光威	
报告日期	2024年9月14日	院 长	张安银	

2. 麒麟小学改扩建项目（勘察）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520210100003001

标段名称：麒麟小学改扩建项目（勘察）

建设单位：海南中信城市开发运营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中标价：181.940000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07-13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8-18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黄照毅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8-21

许江华

查验码：7928925824064747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合同编号: SZ-QQXL-QQ-005

麒麟小学改扩建项目（勘察） 工程合同

工程名称：麒麟小学改扩建项目（勘察）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发 包 人：海南中信城市开发运营有限公司

勘 察 人：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海南中信城市开发运营有限公司

勘察人（乙方）：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深圳市政府投资管理暂行办法》和《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审计监督条例》及其他国家、省、市现行有关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规定，结合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和建设工程批准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麒麟小学改扩建项目（勘察）项目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麒麟小学改扩建项目（勘察）

1.2 工程概况：本项目位于深圳市南山区泉园路 68 号麒麟小学内。用地面积：11286.6 m²，总建筑面积：32400 m²，包括保留现状教学楼建筑面积 5492 m²，扩建总建筑面积 27002 m²。本项目建设总投资匡算为 24352 万元。

1.3 项目批准文件： /

1.4 工程投资额：约人民币（下同）24352 万元（暂估）；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二、工作内容

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和招标人的勘察任务委托书及技术要求进行详勘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该项目的地质勘察（详细勘察和施工补充勘察），土石方类别划分及计算、部件调查以及超前钻（以设计单位出具的勘察任务书为准），以及为工程的设计、施工提供必要的技术咨询、配合服务，协助竣工验收等勘察服务相关的工作内容、业主要求办理的与本工程勘察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务，具体详见勘察任务书。并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提交质量合格的勘察成果资料。

三、进度要求及工期安排

周期为 40 日历天，具体以发包人确认为准。

四、合同价款

4.1 本合同暂定价人民币 1819400.00 元（大写：壹佰捌拾壹万玖仟肆佰元整），税率为 6%，税金为 102,984.91 元，不含税金额为 1716415.09 元。计算办法详见通用条款 6.1 及合同专用条款 6.1.4；

4.2 本合同的结算和费用支付详见合同通用条款 7.1 和合同专用条款。

五、合同的组成和相关文件优先次序

5.1 本合同文件由合同协议书、合同通用条款和合同专用条款及附件组成。

5.2 合同执行中如相关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将按以下次序予以判断：

- 1、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以书面形式签署的补充和修正文件
- 2、合同协议书
- 3、合同专用条款
- 4、合同通用条款
- 5、中标通知书
- 6、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补遗书）
- 7、投标书及其附件
- 8、标准、规范及规程有关技术文件

5.3 合同附件：

- 1、中标通知书；
- 2、本项目投入人员一览表。

六、双方承诺

6.1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承担本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范围内的咨询业务。按照附件《勘察合同节点履约评价评分表》的要求接受委托人对合同履行情况进行履约评价。

6.2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七、其他

7.1 本合同一式十份，其中正本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八份，甲方执五份，乙方执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7.2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包人（甲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
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勘察人（乙方）：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银行开户名：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开户银行：

建行南京新街口支行

银行账号：

32001594036050005379

合同签订时间：

2023年9月25日

第二部分 合同通用条款

一、合同签订依据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 1.2 国家及地方现行有关工程勘察管理法规和规章。
-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本工程勘察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补遗书）、中标通知书。

二、勘察设计依据

- 2.1 勘察设计依据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 2.1.1 主体设计单位提出并经审查确认的测量要求、勘察任务书及岩土工程设计任务等；
 - 2.1.2 技术基础资料及甲方或政府相关部门提出的要求和意见；
 - 2.1.3 各阶段岩土工程设计审查意见；
 - 2.1.4 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 2.1.5 国家及地方的相关技术规范；
 - 2.1.6 其他有关资料。
- 2.2 乙方已接受下述合同文件和资料作为足以完成合同任务的依据。甲方所提供的有关合同文件和依据不会减轻乙方在合同文件中所述的责任。

三、合同相关文件及执行中相关文件优先次序

- 3.1 本合同相关文件包括合同协议书、合同专用条款、合同通用条款、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补遗书）、投标书及其附件、标准、规范及规程有关技术文件、双方有关工程洽商的书面协议、文件和各类有约束力的往来函件等。
- 3.2 本合同文件执行中相关文件如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将按合同协议书明确的优先次序予以判断。

四、工作内容及要求

4.1 合同工作内容

4.1.1 勘察测量工作可包括：与本项目相关的初步勘察、详细勘察、补充详细勘察、地形测量、土壤氡浓度检测、土石方类别划分及计算、地下管线探测、工程物探、交桩、部件调查以及超前钻等，具体内容在合同专用条款部分明确。

4.1.2 地质灾害评估在工程报批阶段视国土主管部门要求定。

4.1.3 后期配合主要包括施工配合及结算审计配合。

4.2 总体要求

4.2.1 提交的勘察测量、岩土工程设计、地质灾害评估报告等成果文件必须符合国家各部委颁发的现行的法律法规、规范、规定、规程和标准并通过甲方、政府各主管部门及相关单位的审查。

4.2.2 各项工作进度必须符合甲方及工程建设总体进度要求，满足工程建设需要。

4.3 具体要求

4.3.1 勘察测量

(1) 在方案设计或扩初设计基本稳定后开展地形测量、地下管线探测、土壤氡浓度检测、详细勘察等工作，进度要求在合同协议书部分明确；

(2) 技术要求以主体设计单位提出并经甲方或勘察审查单位审查通过的勘察、测量任务书为准。乙方对该任务书有权提出合理化建议，但必须经审查后予以更改。

(3) 勘察测量成果必须真实、准确地反映地上、地下情况、地质地理环境特征、岩土工程条件，为设计工作提供必须的参数、合理化建议。

(4) 土石方工程中对于挖方区域应根据工程造价书编制需要，按土壤及岩石（普氏）分类表提交土石鉴定及类别划分专项报告。

4.3.2 地质灾害评估内容和要求(视国土管理部门要求定)

(1) 调查工程用地相关范围内的地质灾害类型、分布范围、规模、稳定状态、危害对象，通过对地质灾害的状况及危险性起决定作用的影响因素进行分析，判定其性质、变化、危害对象和损失情况，对已有地质灾害的危险性作出评估。

(2) 根据工程建设项目类型、规模、施工方式，预测工程建设过程和建成后对地质环境的改变及影响，评估是否会诱发或加剧地质灾害，并对地质灾害的类型、范围、危害及危险性作出评估。

(3) 综合地质环境条件、地质灾害的现状和潜在的地质灾害产生因素，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等级分区，提出防治措施。

(4) 符合国土资源部《地质灾害管理办法》及其相关文件、广东省国土资源厅《广东省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实施细则(试行)》等国家和地方现行的标准、规范和规程的相关要求，并确保评估报告最终通过省国土资源主管部门的审查。

4.3.3 后期配合内容

4.3.3.1 工程开工前，负责与监理、施工单位办理交接桩手续（包括测量成果）及现场测放工程控制桩；

4.3.3.2 工程开工后，应配合设计、施工单位进行基础施工，并协助解决施工中的岩土设计技术问题，主要包括(但不限于)：

按广东省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收费项目及标准（粤价函[2008]77号）下浮50%，按150元/点固定价计取。

6.1.1.4 措施费用

☒在勘察过程中需要发生的以下费用：修通至作业现场道路；水上作业用船、排、平台；砍树费用，均视已包含在本合同价内，甲方不再另行支付相关费用。

☐在勘察过程中需要发生的以下费用：修通至作业现场道路；水上作业用船、排、平台；砍树费用。根据甲方或甲方授权单位确认的工作量，按照深圳市现行相关计价标准计算并按照6.1.1.1款下浮____%后计取。

6.1.2 本合同费用视为已包括乙方按合同规定完成所有工作内容、所有勘察工作量、提供全套勘察测量成果文件、全部基础资料和后续服务的全部费用以及承担合同明示和暗示的一切风险、义务、责任等所发生的费用。乙方在勘察过程中发生以下费用，视为已包含在本合同价中，甲方不另行支付：办理工程勘察相关许可，以及购买有关资料费；土石方计算；拆除障碍物，开挖以及修复地下管线费；接通电源、水源以及平整场地费；勘察材料以及加工费；水上作业的水监费；勘察设备搬迁费；青苗、树木以及水域养殖物赔偿费；样品包装、样品运输费；成果编制费；管理费；利润、税金；超出《工程勘察收费标准》总额1.0.1条以外的其他服务收费等。

6.1.3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国家政策法规调整导致税率调整，乙方同意配合甲方按不含税合同金额不变对含税合同总价进行调整。

6.1.4 本合同价在签订合同时采取暂定方式，勘察费用以主体设计费的30%估算，其中勘察实物工作收费下浮20%计取，勘察技术工作费下浮40%计取，其他费用估算在合同专用条款补充；该价格仅为便于合同费用的中间过程支付，不作为结算等其他事项的凭据或依据。

七、费用支付和结算

7.1 支付

7.1.1 支付方式：勘察工作正常进行时，费用按阶段分期进行支付，具体步骤如下：

（1）合同签订并完成全部工程勘察工作，工程勘察成果经甲方审查合格，且甲方完成当期履约评价后，根据履约评价结果支付至签约合同价的60%；

其中：基本酬金=签约合同价×80%×60%-当期违约金（赔偿金）等扣除费用；绩效酬金=签约合同价×20%×60%×当期节点履约评价支付比例。

注：如项目出现分期施工情况，费用按分期进行支付。合同签订并完成当期全部工程勘察工作，工程勘察成果经甲方审查合格，单价由甲方或由甲方委托的第三方咨询单位进行审核并经甲乙双方确认，且甲方完成当期履约评价后，根据履约评价结果支付至当期完成成果的60%。

(2) 待基础工程施工完成并通过验收,且甲方完成当期履约评价后,根据履约评价结果累计支付至结算审核价(即视为重新核定勘察费)的 80% (结算审核价指由甲方或由甲方委托的第三方咨询单位进行审核并经甲乙双方确认的价格)。

其中:基本酬金=签约合同价(或重新核定勘察费) $\times 80\% \times 20\%$ -当期违约金(赔偿金)等扣除费用;
绩效酬金=签约合同价(或重新核定勘察费) $\times 20\% \times 20\% \times$ 当期节点履约评价支付比例。

(3) 待工程竣工验收,甲方完成本合同完成履约评价并经区造价站质量复核后支付余额。

余额=结算基本酬金-已支付基本酬金+(本项目结算绩效酬金总额 $\times$ 完成履约评价支付比例-已经支付绩效酬金)-累计违约金(赔偿金)。

7.1.2 支付要求:

(1) 乙方应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交支付申请书、相关附件资料。若有违约金产生,乙方必须按甲方要求和确定的违约金数额提交《勘察单位违约责任记录表》,支付申请书应当说明违约金产生金额及当期应付款总额,并列出当期应支付的款项及其金额,提供真实有效的增值税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暂不付款且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乙方提交支付申请书且甲方完成当期节点履约评价(或完成履约评价)后 7 天内,甲方办理付款审批手续。

所有违约金,甲方将从当期应支付乙方的款项中直接抵扣,若当期款项不足以抵扣,除不支付当期款项外,按合同支付节点顺延直至扣除完为止。

(2) 为加强政府投资工程资金管理,乙方必须在合同中明确填写具体的收款单位银行开户名、开户银行及账号,正常情况下甲方仅向该账号付款(若乙方委托其分支机构收款,必须在本合同签订时填写分支机构银行开户名、开户银行及账号);原则上乙方账号不可更换。若因上述原因造成合同价款不能及时支付或产生一切纠纷,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7.1.3 甲方有正当原因(如政府财政审批原因、概算调整流程原因、乙方自身原因等)无法在上述期限内支付合同费用的,不负迟延付款责任。

7.1.4 履约评价支付比例

履约评价得分 ≥ 80 分时,支付 100%绩效酬金;

履约评价得分 ≥ 60 分时,支付 60%绩效酬金;

履约评价得分 < 60 分时,不支付绩效酬金。

因节点履约评价结果为中等、合格或不合格导致节点绩效酬金被暂扣的,若勘察人在后期工作中大幅提升履约质量,最终的完成履约评价达到良好以上的,可申请全额支付。具体详见本合同第“7.3 履约评价”条款约定。

7.2 结算

7.2.1 结算方法:

(1) 工程勘察费用根据甲方或甲方授权单位确认的工作量按本合同约定的取费依据及下浮率进行计算;

(2) 土壤氡浓度检测费用以甲方或甲方授权单位确认的工程量按本合同约定的取费依据及下浮率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四、工作内容及要求

4.1 本合同工作内容：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和招标人的勘察任务委托书及技术要求进行详勘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的地质勘察（详细勘察和施工补充勘察），土石方类别划分及计算、部件调查以及超前钻（以设计单位出具的勘察任务书为准），以及为工程的设计、施工提供必要的技术咨询、配合服务，协助竣工验收等勘察服务相关的工作内容、业主要求办理的与本工程勘察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务，具体详见勘察任务书。并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提交质量合格的勘察成果资料。

4.2.2 工作进度：周期为 40 天，具体以甲方指令为准。

五、成果文件数量

按甲方要求。

六、合同价

6.1.4 收费标准：

6.1.4.1 本工程勘察费暂定价为人民币 181.94 万元（以下简称“暂定合同总价”）此价格为含税价格。

本项目勘察费按国家计委、建设部颁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 号）中公布的计费方法进行计取。其中：

（1）本项目投资匡算为 24352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20255 万元；

（2）专业调整系数、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附加调整系数分别取 1.0、1.0、1.4；计算如下：

基本设计收费=工程设计收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工程复杂调整系数×附加调整系数
= $[1054-(1054-566.8)/(40000-20000) \times (40000-20255)] \times 1.0 \times 1.0 \times 1.4 = 802.2165$ 万元

（3）工程勘察费暂按基本设计收费 802.2165 万元的 30% 计取，其中勘察技术工作费下浮 40%，勘察实物工作费下浮 20%，即：

工程勘察费=802.2165 万元×30%×22%×(1-40%)+802.2165 万元×30%×(1-22%)×(1-20%)=181.94 万元

勘察费最终以经确认的实际发生的工程量为准，按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计算，其中实物工作费下浮 20%，技术工作费下浮 40%。土壤氡浓度检测费以经确认的实际发生的工程量为准，参照《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中规定的方法下浮 50%，按 150 元/点固定价计算。最终以政府造价部门审核确定的金额为准。

6.1.4.2 以上费用已包含人工、材料、机械费及水电、临时设施、机械进退场费、管理费、经费、利润、税金等勘察人为完成本合同规定的全部责任和义务及承担合同明示和隐含的一切风险、义务、责任等所发生的费用。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发包人支付上述款项后，无需再支付其他费用。

报告编号	2023294
工程名称	麒麟小学改扩建项目（勘察）
工程地点	南山区泉园路 68 号
委托单位	海南中信城市开发运营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资质证书 B232045129 B132045122 编号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监制 (A) 有效期至二〇二四年九月三十日
勘察阶段	详细勘察
勘察日期	2023 年 9 月 9 日～2023 年 10 月 5 日
报告日期	2023 年 10 月 25 日

工程名称	麒麟小学改扩建项目（勘察）	
职责或职务	签 章	注册印章
项目负责	陈 鹏	陈鹏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陈 鹏 注册号：3204512-AY006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
技术负责	余 华	余华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余 华 注册号：3204512-AY005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
报告编写	苏中顺	苏中顺
报告校核	潘超科	潘超科
报告审核	梅 军	梅军
报告审定	肖裕生	肖裕生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肖裕生 注册号：3204512-AY015 有效期：至2025年6月
单位技术负责人	梅 军	梅军
院 长	施春华	施春华

3. 泗阳县来安街道绿色纺织产业园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

GF—2016—0203

合同编号: _____

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泗阳泽发新材料有限公司

勘察人（全称）：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泗阳县来安街道绿色纺织产业园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工程勘察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泗阳县来安街道绿色纺织产业园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

2. 工程地点：泗阳县来安街道姜合路西侧、荣华路北侧地块和未来路西侧、荣华西路北侧地块

3. 工程规模、特征：2个地块面积约 155385.48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35.7 万平方米，总投资 14.56 亿元

4. 项目负责人：张安银，身份证号：32098119770106321X，注册证号：AY083200600

二、勘察范围和阶段、技术要求及工作量

1. 勘察范围和阶段：满足土建施工图设计要求（详勘）。

2. 技术要求：满足设计、施工图审查及相关勘察规范要求，详见设计院提供的地质勘察技术要求。

3. 工作量：满足规范及设计要求。

三、合同工期

1.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2. 成果提交日期：开工后 15 日内提供中间勘察报告，30 天内提供最终成果

3.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0 天

四、质量标准

质量标准：满足相关规范及设计要求。

五、合同价款

1. 合同价款金额：人民币（大写）柒佰贰拾捌万元（¥ 7280000 元）

2. 合同价款形式：按总投资额的 0.5%，即 14.56 亿元 × 0.0005 = 728 万元。

六、合同文件构成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3) 通用合同条款;
- (4)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5)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如果有);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工程勘察条件和相关资料,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勘察人承诺按照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勘察技术服务。

八、词语定义

本合同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合同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的词语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4年 11 月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合同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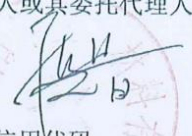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勘察人执肆份。

发包人：(印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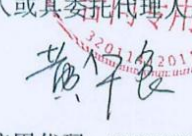
电子邮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勘察人：(印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5714197109

地址： 南京市安德门大街 11 号

邮政编码： 210012

电话： 025-52798617

传真： 025-52798617

电子邮箱： _____

开户银行： 建行南京市新街口支行

账号： 32001594056050005379



4. 溧水经济开发区团山片区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房建勘察一标段

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LSFJ2501171-05KCGH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南京润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 溧水经济开发区团山片区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房建勘察一标段的评标工作已经结束, 根据工程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工程招标文件的规定, 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我方将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 依据本工程招标文件和你方的投标文件与你方签订合同。请你方派代表于规定日期前与我方洽谈合同。

你方中标条件如下:

- | | |
|-------------|-----------|
| 1. 中标范围和内容: | 地质工程·岩土工程 |
| 2. 中标价(万元): | 349.12 |
| 3. 中标工期(天): | 60 |
| 4. 项目负责人: | 张安银 |

招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签发日期: 2025 年 09 月 30 日



《建设工程勘察合同（示范文本）》
(GF-2016-0203)

溧水经济开发区团山片区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
房建勘察一标段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名称: 南京润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发包人”) 为实施溧水经济开发区团山片区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房建勘察一标段, 已接受(勘察人名称: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勘察人”) 对该项目勘察投标。发包人和勘察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发包人要求;
- (6) 勘察费用清单;
- (7) 勘察纲要;
- (8) 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 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叁佰肆拾玖万壹仟贰佰元整 (大写) (¥3491200.00 元)。

4. 项目负责人: 张安银。

5. 勘察工作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 符合国家质量验收标准。

6. 勘察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本工程的勘察工作。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勘察人支付合同价款。

8. 勘察人计划开始勘察日期: 实际日期按照发包人在开始勘察通知中载明的开始勘察日期为准。勘察服务期限为 60 天。

9. 本合同协议书一式捌份, 合同双方各执肆份。

10. 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勘察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2025年10月10日

2025.10.12

第三节 专用合同条款

第1条 一般约定

1.2 合同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1.2.1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解释顺序：(1) 合同协议书；(2)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3) 通用合同条款；(4) 中标通知书；(5)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6) 技术标准和要求；(7) 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标准、规定等；(8) 其他合同文件。上述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双方对合同文件解释不一致的，以发包人的解释优先。

1.3 适用法律法规、技术标准

1.3.1 适用法律法规

需要明示的规范性文件：适用的技术标准和规范包括但不限于：国家标准《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50021-2001)；国家标准《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GB50007 - 2011)；国家标准《建筑抗震设计规范》(GB50011- 2001)；国家标准《土工试验方法标准》(GB/T 50123 - 1999)；国家标准《工程岩体试验方法标准》(GB/T 50266-2013)；国家标准《工程建设勘察企业质量管理规范》(GB/T50379-2006)；行业标准《建筑工程地质勘探与取样技术规程》(JGJ/T84-2012)；行业标准《岩土工程勘察术语标准》(JGJ/T84-2015)；国家标准《岩土工程基本术语标准》(GB/T 50279-2014)；行业标准《建筑桩基技术规范》(JGJ94 -2008)；行业标准《建筑地基处理技术规范》(JGJ79-2012)；如国家或者省市有关部门颁布了新的技术标准或规范，应以新的标准或规范为准；国家和地方颁布的有关标准、规范不一致时，以其颁布的标准、规范较为严格者为准；没有相应标准、规范的，按发包人提出的标准和质量要求为准。

1.3.2 适用技术标准

特别要求： /

使用国外技术标准的名称、提供方、原文版、中译本的份数、时间及费用承担： /

(7) 勘察人在提交成果资料后，应为发包人继续提供后期服务。工程竣工验收时，勘察人应按发包人要求参加竣工验收工作，并提供竣工验收所需相关资料。

(8) 勘察人在工程勘察期间遇到地下文物时，应及时向发包人和文物主管部门报告并妥善保护。

(9) 勘察人开展工程勘察活动时应遵守有关职业健康及安全生产方面的各项法律法规的规定，采取安全防护措施，确保人员、设备和设施的安全，自行承担工程勘察活动期间的风险与责任。

(10) 勘察人在燃气管道、热力管道、动力设备、输水管道、输电线路、临街交通要道及地下通道(地下隧道)附近等风险性较大的地点，以及在易燃易爆地段及放射、有毒环境中进行工程勘察作业时，应编制安全防护方案并制定应急预案。

(11) 勘察人应在勘察方案中列明环境保护的具体措施，并在合同履行期间采取合理措施保护作业现场环境。

(12) 因勘察人自身原因导致的变更，勘察人无权要求追加合同价款。

(13) 勘察人(或外地来宁的)应到建设主管部门办理相关备案手续，满足发包人办理勘察资料送审要求。

(14) “通用合同条款”以《建设工程勘察合同(示范文本)》(GF-2016-02Q3)

为准

(15) 根据委托人提出的勘探要求，对本工程(工程规模：溧水经济开发区团山片区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项目总用地面积 21.35 万平方米，本标段勘察范围为其中 5 个地块的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房屋建筑面积共计 24.68 万平方米。建筑功能为厂房及配套服务用房，同步建设各地块内部的道路、广场、绿化、管线、照明等工程，最大单体建筑面积 2.8 万平方米。)进行勘察，查明本工程区域范围内的地基岩土层分布规律及不良地质现象，工程地质特征及其主要物理力学性质和水文地质条件，对场区和地基的稳定性作出评价，为拟建工程的地基基础、施工提供合理的方案和所需的工程地质资料，勘察工作包括地质钻孔、取样、试验、材料收集整理、不良地质和软土分布路段应视查明地质问题的需要和对可能影响的情况扩大勘察范围，施工过程中判岩、验槽等后续服务。协助招标人完成地质工程勘察报告的申报、审查等工作，最终取得符合国家现行规范要求的《勘察成果审查报告》及加盖审查机构证章的勘察成果报告；满足施工图设计要求，配合工程设计和施工验收等相关后续服务工作。(包含工程设计和施工过程中与

5. NO. 新区 2025G11 房地产开发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JBFJ2600132-01ZXGH

南京建淳造价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捷宏润安工程顾问(江苏)有限公司, 江苏三益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南京新居置地有限公司的 NO. 新区2025G11 房地产开发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的
评标工作已经结束, 根据工程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工程招标文件的规定, 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我方将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 依据本工程招标文件和你方的投标文件与你方签订合同。请你方派代表于规定日期前与我方洽谈合同。

你方中标条件如下:

- | | |
|-------------|----------|
| 1. 中标范围和内容: | 全过程工程咨询 |
| 2. 中标价(万元): | 843.2834 |
| 3. 中标工期(天): | 1380 |
| 4. 项目负责人: | 张建 |



招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签发日期: 2026 年 04 月 08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 托 人（全称）：南京新居置地有限公司

受 托 人（全称）：南京建淳造价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牵头单位）

捷宏润安工程顾问（江苏）有限公司（成员单位 1）

江苏三益建设监理有限公司（成员单位 2）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成员单位 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N0. 新区 2025G11 房地产开发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2. 工程地点：江北新区规划锦艺路以北、规划 盘城后街以西盘城工业园 C(NJBb020-15-18)地块，东至规划盘城后街，南至规划锦艺路，西至规划浦六快速路北至规划狮王大街。

3. 工程规模：项目拟建设内容包括高层住宅、洋房、配套用房、地下停车库、室外工程等；项目用地为 R2 二类居住用地，总建筑面积约 151192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 101576.04 平方米（其中住宅约 97398.04 平方米，其它配套设施约 4178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约 49616 平方米，层高 19 层，高度小于等于 80 米。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人防地下车库、非人防地下车库、基坑支护、桩基、土石方、土建及水电安装、幕墙、通风、消防、暖通、智能化、电梯、机电、设备安装、装饰装修、门窗、人防、室外道路、围墙、给排水、管网、景观绿化等。本工程设计等级为大型建设项目，勘察等级为甲级。

4. 工程投资额：137733.79 万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目标

本工程投资控制目标：符合国家、省、市、区关于项目投资政策的相关规定；

本工程进度目标：按照招标人要求执行；

本工程质量目标：工程质量达到国家及行业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本工程安全文明目标：工程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达到国家法律、法规与标准及省、市、区关于安全生产政策规定；

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包括：

☑招标代理：除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招标代理以外的所有招标代理工作。具体包括代拟发包方案；发布招标公告（发出投标邀请书）；编制资格预审文件；组织接收投标申请人报名；审查潜在投标人资格，确定潜在投标人；编制招标文件；组织现场踏勘和答疑；组织开标、评标；草拟工程合同；编制招投标情况书面报告；委托人安排的其它事宜等。

☑造价咨询：项目所需施工、设备、材料等工程的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主要工作内容如下：（1）招标控制价审核；（2）施工图预算审核；（3）签证变更审核；（4）材料价款审核；（5）动态成本分析；（6）结算审核；（7）委托人安排的其它事宜；具体以委托人实际委托事项为准。

☑工程监理：项目红线范围内的工程施工全过程监理，对工程进行进度、质量、投资、安全四控制，合同管理、信息管理，协调施工现场各方面关系。

☑工程勘察：工程勘察，对该工程进行地质勘察、查明有无影响工程稳定性的不良地质现象，查明场地的水文地质条件等工作，协助招标人完成岩土工程勘察报告的申报、审查等工作，最终取得符合国家现行规范要求的《勘察成果审查报告》及加盖审查机构证章的勘察成果报告。

五、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技术要求及其附件

√技术要求 C：工程监理

√技术要求 D：招标代理

√技术要求 E：造价咨询

√技术要求 G：工程勘察

5. 专用条件及其附录

6. 通用条件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六、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项目总负责人及团队主要成员

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总负责人：张建，身份证号码：320111197506041215，注册证书号：建[造]11093200012726。

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团队主要成员：

√总监理工程师：钱群，身份证号码：320114196602160315，注册证书号：32000966。

√招标代理负责人：林菊花，身份证号码：350627198308220528，注册证书号：建[造]11213200007939。

√造价咨询负责人：宁丽珊，身份证号码：411202198601105025，注册证书号：建[造]11153200033763。

√其他（勘察）负责人：汤光威，身份证号码：320881198009247038，注册证书号：AY143201146。

注：上述负责人，如现行法律法规有相应执业资格要求的，应填写注册证书号。

七、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 捌佰肆拾叁万贰仟捌佰叁拾肆元整）：（¥8432834 元）
（合同价为含税价，税率 6 %，若遇国家税法调整，按最新政策执行。）

其中包括：

1、招标代理酬金：25 万元（总价包干）

2、造价咨询酬金：暂定 307.2834 万元（①基础费=总建筑面积（暂按 151192 平方米计算）×基础费单价 15.8 元/平方米，计 238.8834 万元；②效益收费=结算审核核减超出 1.5%以外核减额部分（超出 1.5%以外核减额，暂按 1500 万计算）×4.8%× 95 %（中标费率）；计 68.4 万元。）

3、监理服务酬金：暂定 290 万元（总建筑面积暂按 151192 平方米计）。

4、勘察服务酬金：暂定 221 万元（单价 130 元/米×暂定工程量 17000 米。）

具体详见投标函附录

注：造价咨询、监理、勘察酬金为暂估价，实际酬金计算方法按照合同专用

条款 7.2.5 执行。

八、服务期限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限：暂定 1380 日历天。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所有咨询服务工作结束且咨询资料交接完成之日止。

☒ 工程监理服务期限：自 2026 年 6 月 1 日始，至 2029 年 9 月 13 日止。监理服务期 1200 日历天。

☒ 招标代理服务期限：自 2026 年 4 月 10 日始，至本工程招标工作结束且归档资料交予委托人后。

☒ 造价咨询服务期限：自 2026 年 4 月 10 日始，至工程结算审计完成之日止。

☒ 工程勘察服务期限：自 2026 年 4 月 10 日始，至 2026 年 5 月 10 日止。勘察服务期 30 日历天。

九、双方承诺

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十、合同订立及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6 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南京市江北新区

本合同一式壹拾叁份，正本陆份，副本柒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正本贰份、副本叁份，受托人执正本肆份、副本肆份。

本合同双方约定：委托人和受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受托人在协议书上签字并盖单位章 后本合同生效。

(以下无内容, 为盖章页。)

委托人: (签章)

住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或其

授权人: (签章)

经办人:

部门负责人:

分管领导:

开户银行:

账号:

受托人: (签章) 南京建淳造价师事务所
有限公司 (牵头单位)

住所: 南京市江东中路 186-1 号 (7 楼)
701 室

邮政编码: 210019

法定代表人或其

授权人: (签章)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南京分行解放路支行

账号: 253880060810001

电话: 025-84293531

传真: /

受托人: (签章) 捷宏润安工程顾问 (江
苏) 有限公司 (成员单位 1)

住所: 南京市秦淮区太平南路 389 号 13 楼

邮政编码: 210002

法定代表人或其

授权人: (签章)

开户银行: 兴业银行南京城南支行

账号: 409500100100034201

电话: 025-57026782

传真: 025-84651110

受托人: (签章) 江苏三益建设监理有限
公司 (成员单位 2)

住所: 南京市虎踞南路 86 号 2 楼

邮政编码: 210004

法定代表人或其

授权人: (签章)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鼓
楼支行

账号: 320006604010141013991

电话: 025-52330858

传真: 025-52330176

受托人: (签章)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有限公司 (成员单位 3)

住所: 南京市安德门大街 11 号

邮政编码: 210012

三、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一览表

姓名		余华	出生年月	1987. 11. 15		文化程度	本科
毕业院校和专业		中国地质大学（武汉）、勘查技术与工程（基础工程方向）					
证书号		AY184401458		技术职称		高级工程师	
序号	合同名称	委托单位	工作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 时间	工程地点	担任职位
1	塘尾第二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勘察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房屋建筑岩土勘察	183. 62664	2024. 04	深圳市光明区	项目负责人
2	南山区官龙学校二期工程项目勘察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房屋建筑岩土勘察	83. 29	2023. 08	深圳市南山区	项目负责人
3	景园二期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勘察	深圳市联合建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岩土勘察	69. 8102	2024. 09	深圳市龙岗区	项目负责人
4	万乘储运大厦改造工程岩土工程勘察	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岩土勘察	66. 8186	2023. 08	深圳市龙岗区	项目负责人
5	明湖智谷重点产业片区配套公共服务设施项目勘察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房屋建筑岩土勘察	44. 047604	2025. 08	深圳市光明区	项目负责人

1. 塘尾第二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勘察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307-440311-04-01-565301001001

标段名称：塘尾第二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勘察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中标价：183.62664万元(下浮率31.6%)

中标工期：满足招标文件需求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4-03-0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4-03-18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林勤
4433060079181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03-22

查验码：6288553577289703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GMGCKC-2021-01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光建勘察[2024]15 号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勘察合同



工程名称: 唐尾第二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甲 方: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工务署

乙 方: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2021 年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质量，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塘尾第二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

1.2 工程建设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1.3 工程规模、特征：项目位于凤凰街道塘尾社区振发路与高墩南路交会处东南角。项目定位为 54 班/2520 学位的九年一贯制学校(小学部 36 班/1620 学位,初中部 18 班/900 学位),占地面积 24424.9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56804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基础工程、停车设施及设备用房、教学用房、室外工程、其他配套工程等。

1.4 勘察工作内容与技术要求（以下简称“勘察”）：

1.4.1 查明地下管线和设施等埋藏物，为工程勘察、设计及施工开挖等工作提供条件。要求标明与本工程衔接的所有管线接口的标高、管径、坐标位置及管井的标高、坐标位置等内容。

1.4.2 正确反映场地和地基的工程地质条件，查明不良地质作用和地质灾害，为工程设计和施工提供依据。

1.4.3 地形测量。要求标明测量范围内树木的坐标、胸径、标高；构筑物的坐标、标高等。

1.4.4 施工控制点测量。

1.4.5 针对岩溶地区基桩，在成桩之前采用钻探方法查其桩底基岩情况。原则上不得采用超前钻，荷载较大的桩基础、河道桥梁一桩一孔等特殊情况，需经过监理和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实施。

1.4.6 红线点测放：相关资料收集、控制测量、条件点测量、建(构)筑物定位、实地钉桩与校核测量、成果归档与提交。

1.4.7 水文地质勘察：查明区域水文地质条件，了解该调查地区地下水的埋藏、分布状况及补给、径流、排泄条件，概略估算地下水资源的数量和质量，为国民经济规划提供基础资料。

1.4.8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在地质灾害易发区内进行工程建设，必须在可行性研究阶段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并将评估结果作为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组成部分；在地质灾害易发区内进行城镇和村庄总体规划时，必须对规划和建设区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1.4.9 土壤氨浓度检测：查明场地范围内土壤氨的浓度。

1.4.10 结合工程设计、施工条件，进行技术论证和分析评价，提出解决工程岩土问题的建议，并服务于工程建设的全过程。

勘察工作范围与技术要求详见设计单位提交并经甲方批准的勘察任务书及其技术要求为准。

1.5 勘察暂估工作量：工程测量（其中：地形测量面积 平方米、地下管线探测 面积或■长度

平方米或■米、施工控制测量点 1 个、红线点测放 1 个），工程地质（或岩土工程）勘察（其中：工程地质测绘 1 平方米、工可（钻孔）钻探进尺 1 个（米）、初勘（钻孔）钻探进尺 1 个（米）、详勘（钻孔）钻探进尺 1 个（米）、抽水试验、施工勘察（或■超前钻探）（钻孔）钻探进尺 1 个（米）），水文地质勘察（其中：水文地质测绘 1 平方千米）、■土壤氨浓度检测 1 项（点），□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1 点，其它 1。

第二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的合同条件；
- （2）中标通知书；
- （3）招标文件及补遗；
- （4）投标书及其附件；
- （5）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构成本合同的上述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上述优先次序判断。上述合同文件包括同当事人就该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第三条 勘察工作的依据

- 3.1 工程批准文件（复印件），以及用地范围图等批件（复印件）。
- 3.2 工程勘察任务书、技术要求、建筑总平面布置图。
- 3.3 勘察测绘行业相关技术规范

第四条 勘察成果

4.1 乙方负责向甲方免费提交勘察成果文本文件十二份，电子文件六份；若甲方要求增加勘察成果文本文件的份数，乙方不再另行收费。

4.2 乙方所提交勘察成果资料包括：■岩土工程勘察报告■水文地质勘察报告■物探成果报告■测量技术报告■相关图纸■电子数据光盘■其他：包括但不限于地形测绘（按 10 米方格网测量标高）、氨浓度检测、树木测绘（红线范围内树木以及红线外与地块接壤市政道路行道树的信息测绘）、地下管线探测（含红线内及红线外周边现状道路和规划道路范围内管线探测）、初步勘察、详细勘察、超前钻（如有）以及从工程开工至通过竣工验收并配合审计等服务工作。

成果质量：乙方向甲方提交勘察成果质量应符合相关技术标准和深度规定，且满足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双方对成果质量有争议时，由双方认可的第三方专业机构鉴定，所需费用及因此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双方均有责任的，由双方根据其责任份额各自承担。

4.3 成果验收：乙方向甲方提交勘察成果资料后，如需对勘察成果文件验收的，甲方应及时组织验

收。验收合格标准：☐施工图审查机构审查合格☒甲方验收合格 其他验收方式：_____

4.4 勘察作业过程录像视频和拍照数据电子光盘两份。

第五条 工期、质量标准

5.1 乙方应在接到中标通知书（或得到开工通知）之日算起的 20 个日历天内提供工程物探报告，20 个日历天内提供工程测量报告，在 20 个日历天内提供工可勘察报告，在 20 个日历天内提供初勘报告，在收到详勘任务书后 30 个日历天内提供详勘报告，☒在得到施工勘察（超前钻探）开工通知后 20 个日历天内提供施工勘察（或超前钻探）报告，☒在得到开工通知 20 日内提交土壤氨浓度检测报告。

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工、窝工等）时，工期顺延。

5.2 质量标准：☒合格 其他：_____

第六条 合同价

6.1 合同总价暂定为 183.62664 万元（其中：工程测量 万元（含地形测量 万元、地下管线探测 万元、施工控制测量 万元、红线点测放 万元）；工程地质（或岩土工程）勘察 万元（其中：工可钻探 万元、初勘 万元、详勘 万元、抽水试验 万元、施工勘察（或超前钻探费 万元）；水文地质勘察 万元（其中：水文地质测绘 万元、工可勘察 万元、初勘 万元、详勘 万元、抽水试验 万元）；土壤氨浓度检测 万元；其它 万元。

6.2 本项目地下管线、构筑物 and 障碍物工程物探为一项工作，该项工作不考虑地下管线（包括给水、排水、电力、通讯、燃气等所有地下管线）和设施等埋藏物的复杂程度，采用固定总价，该价已包括为查明给定范围内地下埋藏物及构筑物的资料查询（包括向相关部门购买资料等）、设备进退场、探测、分析等一切费用。要求标明与本工程衔接的所有管线接口的标高、管径、坐标位置及管井的标高、坐标位置等内容。【固定总价参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确定】

6.3 地形测量采用固定总价，该价格为完成甲方指定范围内地形测量并取得合格的地形测量成果所涉及的人员、仪器等全部费用。要求标明测量范围内树木的坐标、胸径、标高；构筑物的坐标、标高等。固定总价参照《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2009 年版）确定。

6.4 勘察过程及其后的施工过程中，乙方根据甲方或设计单位要求，扩大工程物探范围时，甲方将不考虑地下埋藏物情况或地质情况的影响，采用综合单价对扩大范围的工程物探工作进行计费。

综合单价 = 固定总价（6.1、6.2 条确定）÷ 地下管线、构筑物和障碍物工程物探面积（1.5 条确定）。

该综合单价已包括为查明地下埋藏物的资料查询（包括向相关部门购买资料等）、设备进退场、探测、分析等一切费用。

6.5 勘察过程及其后的施工过程中，乙方根据甲方或设计单位要求，扩大地形测量范围时，甲方将不考虑地形因素等的影响，采用综合单价对扩大范围的地形测量工作进行计费。

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的若干措施（试行）的实施细则》（深建规〔2019〕2号）中关于未落实地下管线、设施保护“6个100%”措施的规定，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对乙方及相关责任人员进行黄色警示，将黄色警示信息纳入建筑市场主体诚信管理。

第十三条 补充协议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方与乙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四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发生争议，甲方、乙方应依据第十五条及时协商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应采用下列方式之一解决争议：

提交深圳国际仲裁院（深圳仲裁委员会）仲裁；

■向甲方所在地具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五条 生效

本合同自甲方、乙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方、乙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本合同一式拾份，甲方伍份、乙方伍份。

甲方：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日期：2024年4月15日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88212523

传 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 号：_____

邮 政 编 码：518107

乙方：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南京市新街口支行

帐号：32001594036050005379

日期：2024年4月15日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025-52798639

传 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 号：_____

邮 政 编 码：210012



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资质
证书编号: B132045122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
注册编号: 0292003013683M-1

塘尾第二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
岩土工程详细勘察报告
(勘察编号: 2024218)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2024 年 9 月

勘察编号	2024218
工程名称	塘尾第二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尾社区
委托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江苏省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资质证书 B232045129/0132045122 编号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监制(A) 有效期至二〇二四年九月三十日
勘察阶段	详细勘察
勘察日期	2024年8月15日~2024年9月3日
报告日期	2024年9月14日

职责或职务	签 章	注册印章
项目负责	余 华	
技术负责	苏中顺	
报告编写	王少龙	
报告校核	潘超科	
报告审核	陈 鹏	
报告审定	肖裕生	
单位技术负责人	汤光威	
院 长	张安银	

2. 南山区官龙学校二期工程项目勘察

正本

合同编号: 2022F171KC001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建设工程 勘察合同 (小型平台)

工程名称: 官龙学校二期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勘 察 人: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发包人(以下称甲方):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人(以下称乙方):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经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小型建设工程交易及履约评价管理系统公开招标,甲方委托乙方承担官龙学校二期工程项目勘察任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实现工程勘察任务目标,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官龙学校二期工程项目

1.2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1.3 工程规模、特征: 项目位于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留仙大道以北,同沙路与同悦路交汇处。拟建一所 18 班九年一贯制学校,可提供 540 个公办小学学位和 300 个公办初中学位总用地面积 382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7798 平方米其中教学及辅助用房 6193 平方米、办公用房 845 平方米生活服务用房 1414 平方米、教职工宿舍 1540 平方米、架空层及连廊 2112 平方米、地下通道 184 平方米、家长接送区 504 平方米、体育用房 2206 平方米、停车库 2000 平方米。

1.4 岩土勘察工程等级: 乙级及以上。

1.5 工程投资额: 项目总投资匡算 14107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11613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1449 万元,预备费 1045 万元。

2 勘察任务、技术要求和工作量

2.1 勘察任务

甲方对本工程勘察任务的约定: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初步勘察、详细勘察、施工补充勘察、苗木调查统计、交桩、土石方类别划分及计算、部件调查、土壤氡浓度检测,以及为工程的设计、施工提供必要的技术咨询、配合服务,协助竣工验收,结算审计配合等勘察服务相关的工作内容。甲方要求办理的与本工程勘察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务,具体详见设计单位出具的勘察任务书,乙方应按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交质量合格的勘察成果资料。

2.2 技术要求

详见[☒]设计单位提供的相关技术要求/勘察任务书

[☒]其他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50021-2001(2009 版)及《地基基础勘察设计规范》SJG01-2010 等国家、广东省、深圳市与工程勘察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规范性文件。技术要求具体包括:

(1) 岩土工程勘察: 查明场地和地基的稳定性、地层结构、持力层和下卧层的工程特性、土的应力历史和地下水条件以及不良地质作用等; 提供满足设计、施工所需的岩土参数, 确定地基承载力, 预测地基变形性状; 提供地基基础、基坑支护、工程降水和地基处理设计和施工方案的建议; 提出对建筑物有影响的不良地质作用的防治方案建议; 对于抗震设防烈度大于等于 6 度的场地, 进行场地与地基的地震效应评价。具体工作要求需满足最新《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2) 水文地质勘察: 探明对工程有影响的地下水位的补给、径流、排泄条件, 各含水层的水头、渗流情况及准确测定各类水文地质参数, 并判定地下水在建筑物施工和使用阶段可能产生的变化及影响, 并提出防治措施, 如深基坑降水、排水等。

BIM 实施应用: ☒ 不要求 ☐ 要求; 对 BIM 实施应用的要求为 /

2.3 工作量

- ☐ 控制测量面积 _____ m^2 , 控制点 _____ 个;
- ☐ 地形测量面积 _____ m^2 , 比例尺 _____; 复杂程度 _____;
- ☐ 岩土工程勘察总进尺暂定为 _____ m;
- ☐ 工程物探 (管线探测) _____ m^2 或 _____ KM;
- ☐ 专项调查及地下、地面建 (构) 筑物基础资料收集 _____ m^2 ;
- ☐ 方格网测量 (土石方计算测量) _____ m^2 ;
- ☒ 其他: 以勘察任务书为准。

3 合同文件及优先解释次序及勘察工作的依据

3.1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 互为说明。除另有约定外,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本合同的合同条件;
- (2) 补充协议 (如果有)
- (3) 中标通知书;
- (4) 招标公告;
- (5) 投标资料;
- (6)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等其他书面文件或协议;
- (7) 国家现行勘察标准、规范及规程等有关技术文件;
- (8) 合同双方当事人确认构成合同文件的其他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3.2 当合同文件内容含糊不清或不相一致时, 在不影响工作正常进行的情况下, 由甲方和乙方协商解决。

3.3 勘察工作的依据

(1) 工程基础资料及其他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工程批准文件(复印件), 以及用地范围图等批件(复印件)、勘察任务书、技术要求、建筑总平面布置图;

(2) 城乡规划;

(3) 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4) 国家和地方规定的建设工程勘察深度要求;

(5) 本工程设计和施工需求;

(6) 本勘察服务合同、补充合同与合同性文件;

(7) 合同履行中与勘察服务有关的来往函件;

(8) 适用的法律、法规及规章;

(9) 与工程有关的规范、标准、规程;

(10) 其他勘察依据。

4 工期、质量标准及人员设备要求

4.1 开工日期: 以甲方下达的开工通知书或其他书面通知为准。

4.2 成果提交(不含第三方审查时间)日期:

乙方应在接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 个日历天内, 提供工程物探报告;

乙方应在接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 个日历天内, 提供初步勘察报告;

乙方在收到勘察任务书后 45 个日历天内, 提供详细勘察报告。

以上要求工期, 如乙方接到中标通知书之日项目不具备开展勘察工作条件, 则以项目实际开展勘察工作之日起计算; 甲方委托的其他勘察任务, 乙方提交勘察成果时间根据勘察任务书确定或另行协商确定。

4.3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暂定 45 天;

工程勘察工作有效期限, 以甲方下达的开工通知书或合同规定的时间为准。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工、窝工等)时, 工期顺延。

4.4 质量标准: [☒] 合格 [☐] 其他: /

4.5 人员及设备配置: 工程开工后, 乙方应派遣合格的勘察代表在施工期间配合施工, 及时解决施工过程中出现的设计和施工问题

(1) 乙方派遣的勘察负责人代表为: 余华, 身份证号: 42108319871115453X 电话号码: 18320846408。

(2) 《本项目配备人员情况表》、《本项目配备设备情况表》见附件 4 和附件 5。

(3) 甲、乙级岩土工程勘察项目的负责人应当由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担任。

乙方必须按照合同要求提供上述人员, 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擅自变更。

5 勘察工作要求及成果资料要求

5.1 勘察工作要求

相关许可，以及购买有关资料费；土石方计算（不含相关测量工作）；拆除障碍物，开挖以及修复地下管线费；接通电源、水源以及平整场地费；勘察材料以及加工费；水上作业的水监费；勘察设备搬迁费；青苗、树木以及水域养殖物赔偿费；样品包装、样品运输费；人工、材料、机械费及水电、临时设施、机械进退场费；成果编制费；管理费；利润、税金；超出《工程勘察收费标准》总则 1.0.1 条以外的其他服务收费等。土石方计算（不含相关测量工作）、协助竣工图审核均不单独计取费用。

（2）在合同实施期间，所有费用不随国家政策或法规、标准及市场因素的变化而进行调整。

6.2.3 取费依据及下浮率：

（1）勘察、测量、工程物探、交桩、部件调查费用：收费标准参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联合制定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 号）计取，工程勘察总费用固定下浮 20%；工程勘察的复杂程度按《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的规定选取，《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 号）缺项的，参照财政部、国家测绘局 2009 年印发的《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国家测绘局 2002 年印发的《测绘工程产品价格》计取。上述文件均没有的，经甲方同意后可采用市场询价方式确定价格。工程量均以甲方确认的合格工程量为准。

（2）土壤氧浓度检测费用：按《广东省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收费项目及标准》（粤价函[2008]77 号）下浮 50%，按 150 元/点固定价计取。

（3）措施费用：

在勘察过程中需要发生的以下费用：修通至作业现场道路；水上作业用船、排、平台；砍树费用，均视已包含在本合同价内，甲方不再另行支付相关费用。

6.2.4 签约合同价计算方法及过程：

（1）本项目投资匡算为 14107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11613 万元；

（2）工程设计专业调整系数、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附加调整系数分别取 1.0、1.0、1.0。

（3）本工程签约合同价暂按工程基本设计收费的 30%计取，下浮率执行上述条款的约定。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一）工程设计收费基价=（566.8-304.8）/（20000-10000）×（11613-10000）+304.8=347.0606 万元。

（二）基本设计收费=工程设计收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复杂程度调整系数×附加调整系数=347.0606×1.0×1.0×1.0=347.0606 万元。

（三）工程勘察费=347.0606×30%×（1-20%）=83.29 万元。

7 支付和结算

④ 委托人工作人员的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委托人工程有关的监理分包项目。

第三条 受托人义务

(一) 受托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二) 受托人不得以任何名义为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委托人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三) 受托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委托人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④ 受托人不得为委托人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四) 受托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取或接受施工单位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施工单位报销任何应由受托人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五) 受托人及其工作人员必须严格按照规程办事，不得与监理单位串通，损害委托人利益。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 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受托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二) 受托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三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给委托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委托人建议建设主管部门给予受托人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建设市场的处罚。

第五条 双方约定：本合同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机关负责监督执行。由委托人或委托人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机关约请受托人或受托人上级单位纪检监察机关对本合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提出在本合同规定范围内的裁定意见。

第六条 本合同有效期为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后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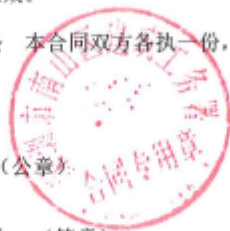
第七条 本合同作为工程监理合同的附件，与工程监理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合同双方签署立即生效。

第八条 本合同双方各执一份，送交双方监督单位一份。

委托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受托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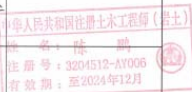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委托人的 representative.

报告编号	2023312
工程名称	官龙学校二期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	南山区西丽街道同沙路与同悦路交汇处
委托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设计单位	深圳市东大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勘察阶段	详细勘察
勘察日期	2023年10月29日~2023年11月7日
报告日期	2023年11月18日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工程名称	官龙学校二期工程项目	
职责或职务	签 章	注册印章
项目负责	余 华	 
技术负责	苏中顺	
报告编写	苏中顺	
报告校核	潘超科	 
报告审核	陈 鹏	
报告审定	肖裕生	 
单位技术负责人	梅 军	
院 长	施春华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3. 景园二期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勘察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942024082600100101Y

标段名称: 景园二期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勘察

建设单位: 深圳市联合建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中标价: 69.8102万元

中标工期: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4-08-2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 2024-09-11



查验码: JY20240906711927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合同编号： LHJYEQ-ZX-24-03

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工程名称： 景园二期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联合建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勘 察 人：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景园二期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勘察合同

甲方：深圳市联合建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景园二期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勘察任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质量，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景园二期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勘察

1.2 工程建设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于冬青路与春华路交界处

1.3 工程规模、特征：项目规划总用地面积约 17614 平方米，容积率为 5.0，总建筑面积约为 135707 平方米。其中计容建筑面积 88453 平方米，其中保障性租赁住房 81790 平方米，商业 2000 平方米，公共配套 4663 平方米，含一处 6 班幼儿园 2193 平方米，托育机构 600 平方米，公交首末站 1500 平方米，社区配套用房合计 370 平方米，其中环卫工人休息室 20 平方米，社区警务室 50 平方米，社区管理用房 300 平方米。地下空间建设三层（暂定，最终以建设单位要求为准），建设规模约为 47254 平方米，新建机动车停车位约 1059 个，建筑高度限高 100 米。最终以规划部门批复的规划条件为准。

1.4 勘察工作内容：

本工程勘察服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相关的岩土工程勘察（含挡墙隐患排查）、工程测量、工程物探、三维地质模型、其他技术服务，以及后续施工配合及结算审计配合等。

1.4.1 岩土工程勘察（含挡墙隐患排查）。正确反映本项目的工程地质条件，查明不良地质作用和地质灾害，为项目建设提供依据。主要工作内容包括：工程地质勘察（详勘）、补勘、超前钻（如需）等。

1.4.2 工程测量。包括场地控制测量、方格网测量、1:500 数字化地形测量、土方测算等。测量面积约 0.07km²。

1.4.3 工程物探。查明地下管线和设施等埋藏物，为工程勘察、设计及施工开挖等工作提供条件。要求标明与本工程衔接的所有管线接口的标高、管径、坐标位置及管井的标高、坐标位置等内容。

1.4.4 三维地质模型：就项目工程查明的地质情况制作三维地质模型，模型需如实反映项目地质情况如构造、等厚、岩相分布断层、溶洞等，同时需与设计模型软件统一，完成项目模型整体对接，模型需达到辅助基础工程施工要求。

1.4.5 其他技术服务。结合工程设计、施工条件，进行技术论证和分析评价，提出解决工程岩土问题的建议，并服务于工程建设的全过程，配合建设单位完成政府相关报批报建手续，配合工程参建单位参加

工程验收及应由承包人完成的其他工作。勘察质量、技术要求：达到《岩土工程勘察规范》等现行有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工程所在地的地方标准以及相应的规范、规程要求，勘察成果须查明工程地质条件，满足施工图设计的要求，并通过勘察审查（如需审查）上传至勘察设计管理系统。

1.5 勘察工作技术要求包括但不限于：

1.5.1 查明地下管线和设施等埋藏物，为工程勘察、设计及施工开挖等工作提供条件。要求标明与本工程衔接的所有管线接口的标高、管径、坐标位置及管井的标高、坐标位置等内容。

1.5.2 正确反映场地和地基的工程地质条件，查明不良地质作用和地质灾害，为工程设计和施工提供依据。

1.5.3 地形测量。要求标明测量范围内道路、构筑物、地下室及现场场地的坐标、标高等。

1.5.4 施工控制点测量。

1.5.5 红线点测放：相关资料收集、控制测量、条件点测量、建(构)筑物定位、实地钉桩与校核测量、成果归档与提交。

1.5.6 水文地质勘察：查明区域水文地质条件，了解该调查地区地下水的埋藏、分布状况及补给、径流、排泄条件，概略估算地下水资源的数量和质量，为国民经济规划提供基础资料。

1.5.7 结合工程设计、施工条件，进行技术论证和分析评价，提出解决工程岩土问题的建议，并服务于工程建设的全过程。

勘察工作范围与技术要求详见勘察任务书。

1.6 勘察工作量：工程地质勘察总进尺暂定为 3500 米、超前钻暂定工程量为 1000 米，1:500 地形测量(含控制测量)面积暂定为 0.07 平方公里、方格网测量、控制点测量、地下管线探测总面积暂定为 30000 平方米、三维地质模型 1 项。最终勘察工作量以实际完成并经甲方审核确定的工程量为准。

第二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本合同的合同条件
2. 中标通知书
3. 招标文件及补遗
4. 投标书及其附件
5.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构成本合同的上述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上述优先次序判断。

第三条 勘察工作的依据

3.1 工程批准文件（复印件），以及用地范围图等批件（复印件）。

3.2 工程勘察任务书、技术要求、建筑总平面布置图。

第四条 勘察成果

4.1 乙方负责向甲方提交勘察成果文本文件十六份，电子文件六份，甲方要求增加的份数按成本价另行收费。

4.2 勘察作业过程录相视频和拍照数据电子光盘两份。

第五条 工期及提交勘察成果的时间

5.1 乙方应在接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 个日历天内，提供工程物探报告；乙方应在接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 个日历天内，提供地形测量报告；乙方在收到详细勘察任务书后，自接到甲方通知后 20 个日历天内完成相关工作并提供完整勘察成果资料（含地质勘察报告审查时间）。

第六条 合同价

6.1 合同暂定价为 69.8102 万元，其中，岩土工程勘察费用暂定为 63.5 万元，工程测量费用暂定为 3.4302 万元，工程物探费用暂定为 2.88 万元，三维地质模型费用暂定为 0 万元。具体报价如下：

投标报价一览表

序号	工作内容	工程量	招标控制单价 (综合上限单价)	招标控制价 (投标报价上限价) (元)	投标综合 单价	投标报价 (元)	备注
1	岩土工程勘察	详勘 暂定 3500m	180 元/m	630000	150 元 /m	525000	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调整投标单价并开展前期钻探，投标人在限价以内自行报价，不得超过限价。服务单价包干，不考业主、勘察单位的分类，该费用已包括为取得合格工程勘察报告所必须完成的勘察钻探、试验、测量、取样、技术工作、设备进退场、施工配合及其他成果编制费、保险费、管理费、利润、税金等一切与此有关的一切费用，按实际工程量进行结算。
2		超前 估计 (如需)	暂定 1000m	140 元/m	140000	110 元 /m	110000
3		地形 测绘	暂定 0.07k m²	43441.76 元/k m²	3040.92	43000 元/k m²	3010
4	工程测量	方格 网测量	暂定 680 点	48 元/点	32640	40 元/ 点	27200
5		控制 点测量	暂定 3 个	1705.2 元/ 点	5115.6	1364 元 /点	4092
6	工程物探	管线 探测	暂定 30000 m²	1.2 元/m²	36000	0.96 元 /m²	28800
7	三维地质 模型	1 项	0 元	0	0 元	0	投标人根据岩土勘察、工程物探、工程测量成果编制三维地质模型，此项工作需与勘察报告同步提交，所需费用已包含在岩土工程勘察及工程测量的费用内，不再计算费用。
合计		/	/	846796.52	/	698102	/

(1) 以上费用已包含人工、材料、机械费及水电、临时设施、机械进退场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管理费、经费、利润、税金等勘察单位为完成本合同规定的全部责任和义务及承担合同明示和隐含的一切风险、义务、责任等所发生的费用。另外，招标人有可能要求对勘察报告等成果文件进行专家论证，所涉及的专家费等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技术服务不单独计费，各综合单价中已包含相应技术服务费用。

(2) 在勘察过程中需要发生的以下费用：修通至作业现场道路；水上作业用船、排、平台；砍树费用，均已包含在本合同价内，甲方不再另行支付相关费用。

(3) 本项目为固定单价合同。以上费用最终结算时中标综合单价不做调整，以乙方经建设单位确认的实际完成工作量按照各单项中标综合单价进行结算，最终合同结算价不得超过招标控制价。

6.2 该价格已包括为取得合格的工程勘察报告所必须完成的勘察钻探、试验、测量、取样、技术工作、设备进退场、施工配合及其他各项税费等一切费用。

6.3 勘察工作量应满足国家、地方现行技术标准、规范和勘察任务书的要求，按现场实际完成并经甲方确认计量。

12.5 后期项目进行地基基础施工阶段，乙方应依约驻场服务。

出现以下情形的，直接判定为履约不合格：

12.6 乙方提供的成果弄虚作假、与实际情况不符，记勘察阶段履约评价不合格，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勘成果。

12.7 因勘察错误导致重大事故发生或造成重大损失，记履约评价不合格。

出现以上情形并按照现行的《深圳市龙岗区投资控股集团小型建设工程发包管理规定》相关规定执行。

第十三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方与乙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四条 其它约定事项：景园二期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由于目前尚在申请规划调整和容积率提高申请阶段，项目是否可以顺利实施存在不确定因素，由于上述原因以及政策、政府实施决策等原因导致至项目长时间停滞、搁置甚至取消风险，乙方需对上述风险进行充分的考虑和预判，在合同实施可过程中，如出现上述风险情形，甲方有权取消本合同，乙方收到甲方单方解除通知书之日即为本合同解除日；如乙方尚未开始服务工作的，甲方不予支付任何费用，已支付的，乙方应当在甲方书面解除合同通知后五日内返还给甲方。乙方已开始服务工作的，按实际完成工作量据实结算（需扣除其他技术服务费），由此对投标人造成的损失不予负责。

第十五条 本合同发生争议，甲方、乙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如协商或者调解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六条 本合同自甲方、乙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方、乙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本合同一式 6 份，甲方 4 份、乙方 2 份。

甲方（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帐号：

日期：2024年9月23日

乙方（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招行深圳北站支行

帐号：817882119610001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资质
证书编号: B132045122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注册编号: 02920030136R3M-1

景园二期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
岩土工程勘察报告
(勘察编号: 2024246)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2024年9月

勘察编号	2024246
工程名称	景园二期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
委托单位	深圳市联合建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江苏省工程勘察设计出图专用章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勘察证书 B132045122 B232045129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监制 (A) 有效期至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勘察阶段	详细勘察
勘察日期	2024 年 9 月 9 日~2024 年 9 月 18 日
报告日期	2024 年 9 月 28 日

职责或职务	签 章	注册印章
项目负责	余 华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 余 华 注册号: 3204512-AY031 有效期: 至2024年12月
技术负责	王少龙	
报告编写	王少龙	
报告校核	潘超科	
报告审核	陈 鹏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 陈 鹏 注册号: 3204512-AY006 有效期: 至2024年12月
报告审定	肖裕生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 肖裕生 注册号: 3204512-AY015 有效期: 至2025年6月
单位技术负责人	汤光威	威汤 印光
法定代表人	张安银	银张 印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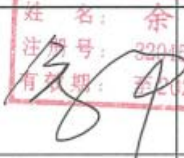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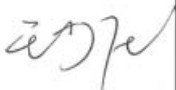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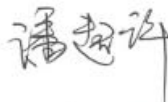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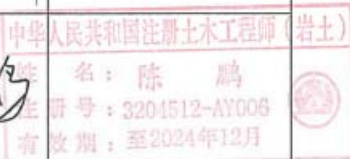
景园二期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勘察

勘察 BIM 应用报告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2024年10月



职责或职务	签 章		注册印章
项目负责	余 华		
技术负责	王少龙		
报告编写	王少龙		
报告校核	潘超科		
报告审核	陈 鹏		
报告审定	肖裕生		
单位技术负责人	汤光威		
法定代表人	张安银		

4. 福田区万乘储运大厦改造工程岩土工程勘察

工程编号: 2211-440304-04-05-94692700100

合同编号: ZTSSJ-WCFWKC-004

深圳市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工程名称: 万乘储运大厦改造工程岩土工程勘察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发 包 人: 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勘 察 人: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深圳市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发包人（甲方）：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人（乙方）：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万乘储运大厦改造工程勘察任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实现工程勘察任务目标，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万乘储运大厦改造工程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1.3 工程规模、特征：本项目改造对象为万乘储运大厦，总建筑面积为 91514.05 m，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 79712.35 m(其中，一层消防通道面积 1906.22 m)，地下建筑面积约11801.7 m。储运大厦整体建筑呈回字形，现状分北面仓库及南面配套办公区两大功能区。其中仓库为地上6层，地下有 1层;配套办公用房共 11 层，其中地上10层，地下1层。

1.4 工程勘察任务内容与技术要求：按照采购需求单位要求开展相关工作，服务全过程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勘察有关规定和程序，进行工程详细勘察、工程物探、工程测量等。

2 勘察任务、技术要求和工作量

2.1 勘察任务

2.1.1 [☒] 岩土工程勘察（根据合同约定内容，在下表空白处打√）

勘察阶段 勘察内容		可研勘察	初步勘察	详细勘察	施工勘察
工程勘察	常规勘察			√	
	专项勘察				
工程物探	查明地下管线和设施等埋藏物			√	
	其他物探				
工程测试检测试验	岩石试验			√	
	土工试验			√	
	水质分析			√	
	原位测试			√	
	其他测试检测试验				

注：1. 常规勘察系指反映场地和地基工程地质条件，查明不良地质作用和地质灾害，为工程设计和施工提供依据；2. 其他物探系指 / ；3. 其他测试检测试验系指 / 。

2.1.2 ☐ 水文地质勘察：☐ 水文地质测绘 ☐ 水文地质钻探 ☐ 水文地质试验 ☐ 地下水动态观测 ☐ 查明水文地质条件 ☐ 其他 /

2.1.3 ☒ 工程测量：☐ 地形测量 ☒ 控制测量 ☐ 其他 /

2.2 技术要求

详见☒ 设计单位提供的相关技术要求/勘察任务书 ☐ 其他 /

BIM实施应用：☐ 不要求 ☐ 要求：对BIM实施应用的要求为 /

2.3 工作量(暂定工作量)

☐ 工程测量1:500地形图 / 幅；

☐ 地形测量面积 / m²，比例尺 / ；

[√] 岩土工程勘察：预计钻探孔 31 个，单孔深度预计 35-45 米，总进尺暂定为 1100-1400m 范围；

[√] 工程物探（管线探测） 22766 m²；

[√] 工程测量施工控制网（E级GPS测量）点位 3 个；

[] 专项调查及地下、地面建（构）筑物基础资料收集 / m²；

[] 其他： /

3 合同文件及优先解释次序

3.1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本合同的合同条件；
- (2)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3) 招标文件及补遗（如果有）；
- (4)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如果有）；
- (5)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等其他书面文件或协议；
- (6) 附件1-万乘储运大厦改造工程勘察-价格表
- (7) 附件2-万乘储运大厦改造工程测量、物探价格表

上述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3.2 当合同文件内容含糊不清或不相一致时，在不影响工作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甲方和乙方协商解决。

4 工期、质量标准

4.1 开工日期： 以甲方通知为准

4.2 成果提交（不含第三方审查时间）日期： 工作完成后10日内

4.3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0 天。

工程勘察工作有效期限，以甲方下达的开工通知书或合同规定的时间为准。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工、窝工等）时，工期顺延。

4.4 质量标准: 合格

5 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本合同价格形式为: ☐ 固定总价 ☐ 固定单价 ☒ 其他: 按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中标准计算下浮20%, 具体计算标准如下所述。

签约暂定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陆拾陆万捌仟壹佰捌拾陆元玖角捌分 (¥668186.98元), 最终结算价以现场实际完成的工作量, 且不超过发改批复概算中该部分的对应费用为准。

本工程采取如下计费方式:

勘察费计算按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中各项工作的标准单价、现场实际完成工作量计算, 且总价下浮20%。具体单价取费标准如下:

1、按照本收费标准第一部分工程勘察收费标准中第3项《岩土工程勘察》标准表3.3-2《岩土工程勘探实物工作收费基价表》中基价确定钻孔单价; 按照表3.3-5《岩土工程勘探与原位测试实务工作收费标准附加调整系数表》确定钻孔附加调整系数为1.5; 按照表3.3-4《原位测试实物工作收费基价表》确定取样及原位测试单价, 按照表3.3-3《取土、水、石试样实物工作收费基价表》确定取土、水、岩心单价;

2、按照第8项《室内试验》8.2土工试验表8.2-1《土工试验实物工作收费基价表》确定土工试验工作单价、按照8.3水质分析中表8.3-1《水质分析实物工作收费基价表》确定水质分析工作单价、按照8.3水质分析中表8.4-1《岩样加工实物工作收费基价表》确定岩石切磨、岩石抗压工作单价;

3、按照第7项《工程物探》表7.2-1《工程物探实物工作收费基价表》确定钻孔波速测试费、管线盲探工作单价;

4、按照第2项《工程测量》表2.2-2《地面测量实物工作收费基价表》确定施工控制网单价。合同总价包含: ☒ 钻探费、☒ 土工试验费、☒ 物探费、☒ 原位测试费、☒ 技术费、☒ 进退场费、☒ 测量费、☒ 安

12.1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方与乙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2.2 甲方及乙方应共同遵守现行法律、法规、行政管理规定、规范、招标文件对本工程的相关规定或约定。

12.3 勘察工作完成后,若因政府原因取消或终止本项目,甲方应在三个月内根据政府有关部门批复支付本项目勘察费用。

12.4 由于战争、地震等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12.5 其他约定事项: 无

12.6 本合同发生争议,甲方、乙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时,甲方、乙方可选择以下第1种方式解决:

[1]向济南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12.7 本合同自甲方、乙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方、乙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本合同一式 捌份,甲方执伍份,乙方执叁份。

甲方名称:(盖章)

乙方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5714197109

地 址:

地 址:南京市安德门大街11号

电 话:

电 话: 025-52798639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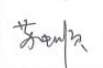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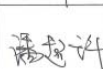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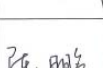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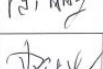
南京新街口支行

账 号:

账 号:32001594036050005379

合同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勘察编号	2023265
工程名称	万乘储运大厦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红棉道万乘储运大厦
委托单位	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江苏省工程勘察设计院专用章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编号 5129B132045122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监制(A) 有效期至二〇二三年九月三十日
勘察阶段	详细勘察
勘察日期	2023年8月4日~2023年8月20日
报告日期	2023年9月4日

职责或职务	签 章	注册印章
项目负责人	余 华	
技术负责/报告编写	苏中顺	
报告校核	潘超科	
报告审核	陈 鹏	
报告审定	肖裕生	
单位技术负责人	梅 军	
院 长	施春华	

5. 明湖智谷重点产业片区配套公共服务设施项目勘察

正本

GMGCKC-2021-01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光建勘察[2025]8号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勘察合同

工程名称：明湖智谷重点产业片区配套公共服务设施项目勘察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甲 方：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乙 方：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2021 年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质量，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明湖智谷重点产业片区配套公共服务设施项目勘察

1.2 工程建设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1.3 工程规模、特征：项目位于凤凰街道东明大道与松白路交叉口东南侧，用地面积 359997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按 44950 平方米控制。其中，绿廊中路北侧用地面积 52162 平方米，建筑面积 36450 平方米，主要建设综合文体场馆、公园管理及服务设施；绿廊中路南侧用地面积 307835 平方米，建筑面积 8500 平方米，主要建设公园管理及服务设施。

1.4 勘察工作内容与技术要求（以下简称“勘察”）：

1.4.1 查明地下管线和设施等埋藏物，为工程勘察、设计及施工开挖等工作提供条件。要求标明与本工程衔接的所有管线接口的标高、管径、坐标位置及管井的标高、坐标位置等内容。

1.4.2 正确反映场地和地基的工程地质条件，查明不良地质作用和地质灾害，为工程设计和施工提供依据。

1.4.3 地形测量。10 米 x10 米方格网；要求标明测量范围内(红线范围内树木以及红线外与地块接壤市政道路行道树的信息测绘)树木的坐标、胸径、标高冠幅；构筑物的坐标、标高等。

1.4.4 施工控制点测量。

1.4.5 针对岩溶地区基桩，在成桩之前采用钻探方法查其桩底基岩情况。原则上不得采用超前钻，荷载较大的桩基础、河道桥梁一桩一孔等特殊情况，需经过监理和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实施。

1.4.6 红线点测放：相关资料收集、控制测量、条件点测量、建(构)筑物定位、实地钉桩与校核测量、成果归档与提交。

1.4.7 水文地质勘察：查明区域水文地质条件，了解该调查地区地下水的埋藏、分布状况及补给、径流、排泄条件，概略估算地下水资源的数量和质量，为国民经济规划提供基础资料。

□1.4.8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在地质灾害易发区内进行工程建设，必须在可行性研究阶段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并将评估结果作为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组成部分；在地质灾害易发区内进行城镇和村庄总体规划时，必须对规划和建设区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1.4.9 土壤氡浓度检测：查明场地范围内土壤氡的浓度。

1.4.10 结合工程设计、施工条件，进行技术论证和分析评价，提出解决工程岩土问题的建议，并服务于工程建设的全过程。

勘察工作范围与技术要求详见设计单位提交并经甲方批准的勘察任务书及其技术要求为准。

1.5 勘察暂估工作量：工程测量（其中：地形测量面积___平方米、地下管线探测□面积或■长度___□平方米或■米、施工控制测量点___个、红线点测放___个），工程地质（或岩土工程）勘察（其中：工程地质测绘___平方米、工可（钻孔）钻探进尺___个（米）、初勘（钻孔）钻探进尺___个（米）、详勘（钻孔）钻探进尺___个（米）、抽水试验、施工勘察（或□超前钻探）（钻孔）钻探进尺___个（米）），水文地质勘察（其中：水文地质测绘___平方千米）、■土壤氡浓度检测___项（点），□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___点，其它___。

第二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的合同条件；
- （2）中标通知书；
- （3）招标文件及补遗；
- （4）投标书及其附件；
- （5）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构成本合同的上述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上述优先次序判断。上述合同文件包括同当事人就该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第三条 勘察工作的依据

- 3.1 工程批准文件（复印件），以及用地范围图等批件（复印件）。
- 3.2 工程勘察任务书、技术要求、建筑总平面布置图。
- 3.3 勘察测绘行业相关技术规范

第四条 勘察成果

4.1 乙方负责向甲方免费提交勘察成果文本文件十二份，电子文件六份；若甲方要求增加勘察成果文本文件的份数，乙方不再另行收费。

4.2 乙方所提交勘察成果资料包括：■岩土工程勘察报告□水文地质勘察报告■物探成果报告■测量技术报告■相关图纸■电子数据光盘■其他：包括但不限于：地形测绘(按10米方格网测量标高)、氡浓度检测、地下管线探测、树木测绘、详细勘察、BIM技术应用以及从工程开工至通过竣工验收并配合审计等服务工作。

成果质量：乙方向甲方提交勘察成果质量应符合相关技术标准和深度规定，且满足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双方对成果质量有争议时，由双方认可的第三方专业机构鉴定，所需费用及因此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双方均有责任的，由双方根据其责任份额各自承担。

4.3 成果验收：乙方向甲方提交勘察成果资料后，如需对勘察成果文件验收的，甲方应及时组织验收。

验收合格标准：☐施工图审查机构审查合格☒甲方验收合格☐其他验收方式： /

4.4 勘察作业过程录相视频和拍照数据电子光盘两份。

第五条 工期、质量标准

5.1 乙方应在接到中标通知书（或得到开工通知）之日算起的 30 个日历天内提供工程物探报告（含 BIM 成果文件），30 个日历天内提供工程测量报告（含 BIM 成果文件），在 30 个日历天内提供工可勘察报告（含 BIM 成果文件），在 / 个日历天内提供初勘报告（含 BIM 成果文件），在收到详勘任务书后 30 个日历天内提供详勘报告（含 BIM 成果文件），☒在得到施工勘察（超前钻探）开工通知后 30 个日历天内提供施工勘察（或超前钻探）报告（含 BIM 成果文件），☒在得到开工通知 30 日内提交土壤氡浓度检测报告。

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工、窝工等）时，工期顺延。

5.2 质量标准：☒合格 ☐其他：_____

第六条 合同价

6.1 合同总价暂定为 44.047604 万元（其中：工程测量 / 万元（含地形测量 / 万元、地下管线探测 / 万元、施工控制测量 / 万元、红线点测绘 / 万元）；工程地质（或岩土工程）勘察 / 万元（其中：工可钻探 / 万元、初勘 / 万元、详勘 / 万元、抽水试验 / 万元、施工勘察（或☒超前钻勘察费 / 万元）；水文地质勘察 / 万元（其中：水文地质测绘 / 万元、工可勘察 / 万元、初勘 / 万元、详勘 / 万元、抽水试验 / 万元）；☒土壤氡浓度检测 / 万元；其它 / 万元。

6.2 本项目地下管线、构筑物 and 障碍物工程物探为一项工作，该项工作不考虑地下管线（包括给水、排水、电力、通讯、燃气等所有地下管线）和设施等埋藏物的复杂程度，采用固定总价，该价已包括为查明给定范围内地下埋藏物及构筑物的资料查询（包括向相关部门购买资料等）、设备进退场、探测、分析等一切费用。要求标明与本工程衔接的所有管线接口的标高、管径、坐标位置及管井的标高、坐标位置等内容。【固定总价参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确定】

6.3 地形测量采用固定总价，该价格为完成甲方指定范围内地形测量并取得合格的地形测量成果所涉及的人员、仪器等全部费用。要求标明测量范围内树木的坐标、胸径、标高；构筑物的坐标、标高等。固定总价参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确定。

6.4 勘察过程及其后的施工过程中，乙方根据甲方或设计单位要求，扩大工程物探范围时，甲方将不考虑地下埋藏物情况或地质情况的影响，采用综合单价对扩大范围的工程物探工作进行计费。

综合单价 = 固定总价（6.1、6.2 条确定）÷ 地下管线、构筑物和障碍物工程物探面积（1.5 条确定）。

该综合单价已包括为查明地下埋藏物的资料查询（包括向相关部门购买资料等）、设备进退场、探测、分析等一切费用。

6.5 勘察过程及其后的施工过程中，乙方根据甲方或设计单位要求，扩大地形测量范围时，甲方将不考虑地形因素等的影响，采用综合单价对扩大范围的地形测量工作进行计费。

综合单价 = 固定总价（6.1、6.3 条确定）÷ 地形测量面积（1.5 条确定）。

6.6 超前钻采用每延米综合单价法，综合单价为 元/米，该价格已包括为取得合格的工程勘察报告所必须完成的勘察钻探、试验、测量、取样、技术工作、设备进退场、施工配合及其他各项税费等一切费用。

6.7 水上作业勘察，采用每延米综合单价法，综合单价为 元/米，该价格已包括为取得合格的工程勘察报告所必须完成的勘察钻探、试验、测量、取样、技术工作、设备进退场、施工配合及其他各项税费等一切费用。【综合单价参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确定】

6.8 工程勘察总进尺长度应满足国家、地方现行技术标准、规范和勘察任务书的要求，按现场实际钻探深度计量。

6.9 勘察过程及其后的施工过程中，乙方根据现场情况、国家规范、设计要求或甲方要求，增加钻孔数量、深度时，甲方将不考虑地质情况的影响，仍采用 6.6 条的综合单价。

6.10 勘察费分基本勘察费（占 90%）和绩效勘察费（占 10%）两部分，绩效勘察费根据履约评价结果支付。

第七条 勘察费的支付进度与支付比例

7.1 基本勘察费的支付（以合同暂定基本勘察费与实际基本勘察费两者中的较低者支付）

序号	支付时间	占基本勘察费的比例（%）
1	本合同无预付款	
2	完成所有的岩土勘察、工程物探、地形测量、施工控制点放点、红线点测放、水文地质勘察、□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土壤氡浓度检测，勘察成果经过甲方指定的勘察专项审查单位审查后或甲方验收合格后，提供完整的委托成果。	45
3	基础施工完，经甲方确认勘察成果合格后。	35
4	工程竣工验收后。	10
	总计	90

7.2 绩效勘察费的支付（以合同暂定绩效勘察费与实际绩效勘察费两者中的较低者支付）

履约绩效酬金的支付：甲方按照履约评价管理办法的规定完成对乙方履约分阶段进行评价，详见《勘察合同履约评价细则》。

序号	履约考核阶段	支付时间	履约绩效酬金 占绩效勘察费的比例 (%)
1	勘察阶段	提供完整的委托成果, 甲方评价之后	60
2	施工服务阶段	桩基础施工完, 甲方评价之后	40
	总计		100

履约评价结果分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档, 对应的绩效勘察费支付比例分别为 100%、80%、60%、0%。

第八条 合同结算

项目竣工验收后, 乙方完成的工程量须经甲方指定的勘察专项审查单位确认或甲方确认, 甲方完成对乙方工作质量的最终履约评价, 并根据本合同相关规定核算服务费, 经区相关审核机构审定(审核)后, 按审定的结算价支付剩余勘察费用。

勘察服务费均以人民币支付。

8.1 勘察费根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修订本)》及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监测收费指导价(粤建检协(2015)8号)的规定计取并按 46%进行下浮; 结算时须提供建设单位和设计单位共同确认的《勘察任务书》和建设单位确认的成果文件, 否则不予办理结算; 最高限价不超过工程概算批复的勘察费。最终以相关审核机构的审定结果为准。上述费用均包含勘察 BIM 技术应用、针对特殊情况必要的分析以及因地质、地形条件特殊而需对项目场地进行勘察前临时平整或硬化等措施的费用, 后期不再另行计费。

详细计算可参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价格司和建设部质量安全与行业发展司共同编写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使用手册》的解释和案例。其中: 勘察工程量以业主或业主委托的相关单位审定数量为准, 岩土工程勘察费中的技术工作费收费比例按 80 % 计取, 工程勘察的复杂程度应优先本合同条款按附表 1 的规定选取。

附表 1 工程勘察复杂程度选取表

章节号	项 目	复杂程度
2.2	地面测量	简单
2.4	地下管线测量	简单
2.6	其他测量	简单
3.2	工程地质测绘	简单
3.1	岩土工程勘察	丙级

8.2 按上述方式计算的勘察费用中视为已包含以下费用: 氡检测费、办理工程勘察相关许可费、资料购置费、障碍清除费、开挖以及修复地下管线费、“四通一平费”、勘察材料以及加工费、临时设施费、

示信息纳入建筑市场主体诚信管理。

第十三条 补充协议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方与乙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四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发生争议，甲方、乙方应依据第十五条及时协商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应采用下列方式之一解决争议：

☐提交深圳国际仲裁院（深圳仲裁委员会）仲裁；

☒向甲方所在地具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五条 生效

本合同自甲方、乙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方、乙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本合同一式拾份，甲方伍份、乙方伍份。

甲方：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帐号：/

日期：2025年8月17日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88212523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 政 编 码：518107

乙方：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南京市新街口支行

帐号：32001594036050005379

日期：2025年8月17日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25-52798639

传 真：025-52798639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南京市新街口支行

帐 号：32001594036050005379

邮 政 编 码：210012

四、投标单位获奖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奖项名称	获奖时间	获奖等级	项目类型
1	江北新区规划展览馆（新区市民中心）工程	行业优秀勘察设计奖优秀工程勘察二等奖	2023.3	https://www.chinaeda.org.cn 国家级	房建工程
2	江北新区综合管廊二期工程(先期启动段)	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工程勘察三等奖	2025.11	https://www.chinaeda.org.cn 国家级	市政工程
3	扬子江国际会议中心建设项目	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工程勘察三等奖	2025.11	https://www.chinaeda.org.cn 国家级	房建工程
4	盐城市先锋国际广场三期项目	优秀勘察设计二等奖	2022.1.29	https://jsszfhcxjst.jiangsu.gov.cn 省级	房建工程
5	美好易居城三号地块项目	优秀勘察设计二等奖	2022.1.29	https://jsszfhcxjst.jiangsu.gov.cn 省级	房建工程

1.江北新区规划展览馆（新区市民中心）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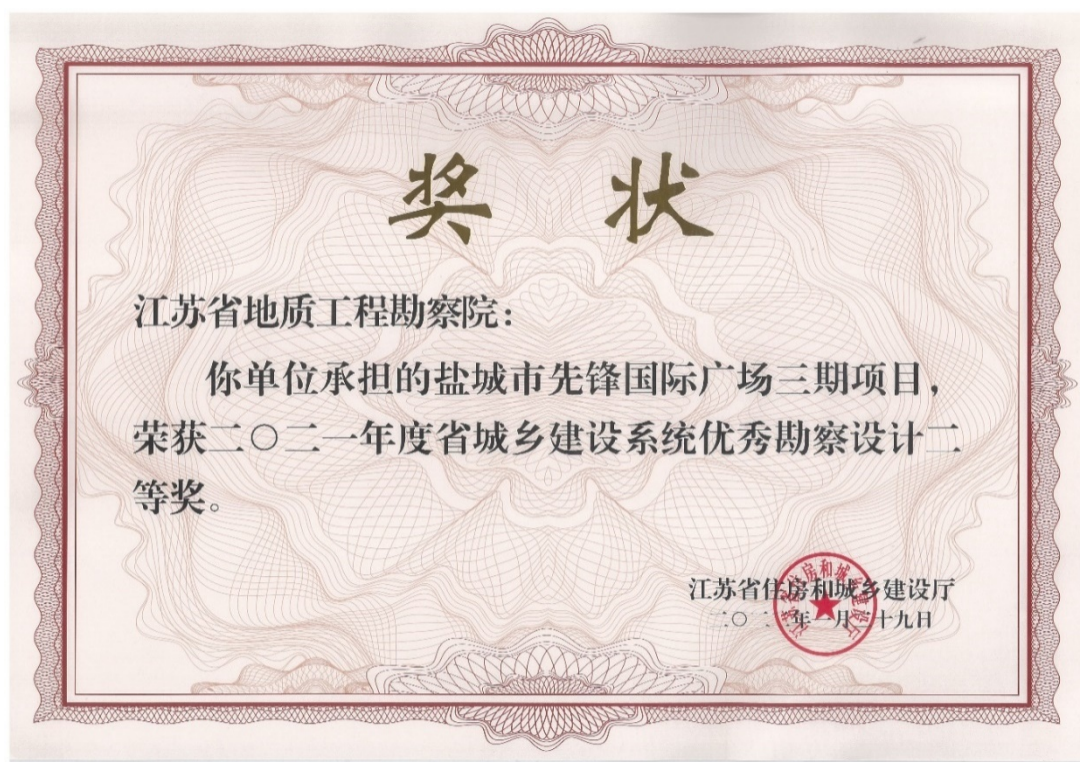
2.江北新区综合管廊二期工程(先期启动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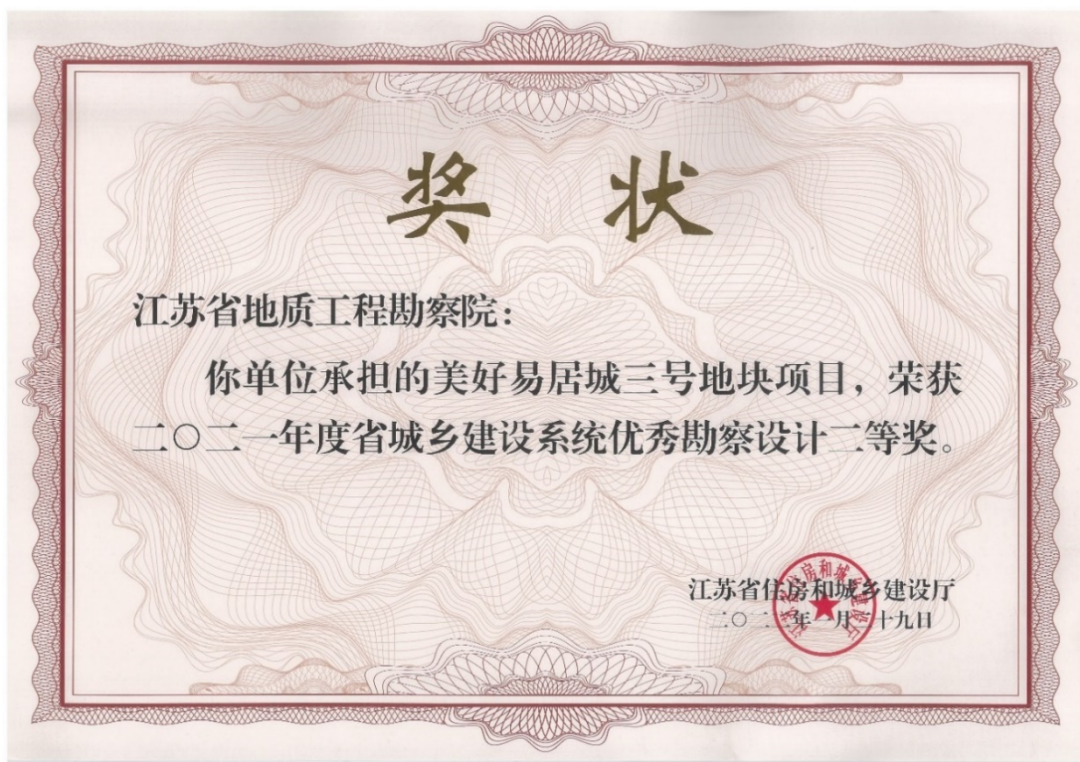
3.扬子江国际会议中心建设项目



4.盐城市先锋国际广场三期项目



5.美好易居城三号地块项目



五、项目团队人员配置情况

序号	拟任项目机构岗位职务	姓名	技术职称	专业特长	执业资格类别	注册/登记专业	注册/登记证书编号	设计服务工作年限
1	项目负责人	余 华	高级工程师	岩土工程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岩土工程	AY184401458	15
2	技术负责人	张安银	正高级工程师	岩土工程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岩土工程	AY083200600	21
3	安全负责人	王子明	高级工程师	测绘工程	注册安全工程师	安全工程	19220295063	19
4	审定人	汤光威	正高级工程师	地质勘查 岩土工程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岩土工程	AY143201146	22
5	审核人	徐佳坤	高级工程师	岩土工程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注册结构师	岩土工程	AY173201345/S223204328	15
6	勘察技术负责人	赵志伟	高级工程师	岩土工程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岩土工程	AY073200539	26
7	测量专业负责人	江征华	高级工程师	测绘工程	注册测绘工程师	测绘工程	173200727（00）	17
8	测量、物探技术人员	赵林飞	高级工程师	测绘工程	注册测绘工程师	测绘工程	193201310（00）	18
9	测量、物探技术人员/专职安全员	王恒中	工程师	地球物探及信息技术				20
10	测量、物探技术人员	陈波	工程师	测绘工程				17
11	专业技术人员	任海涛	正高级工程师	岩土工程				27
12	BIM 技术人员/专职安全员	王少龙	工程师	岩土/BIM				7
13	专业技术人员	苏中顺	工程师	岩土工程				19
14	专业技术人员	潘超科	工程师	岩土工程				15
15	专职安全员	曹威	工程师	岩土工程				14

拟派项目组织机构专业人员配备要求一览表

序号	专业	姓名
1	项目负责人	余华
2	技术负责人	张安银
3	安全负责人	王子明
4	审定人	汤光威
5	审核人	徐佳坤
6	勘察技术负责人	赵志伟
7	测量专业负责人	江征华
8	测量、物探技术人员	赵林飞
9	测量、物探技术人员/专职安全员	王恒中
10	测量、物探技术人员	陈波
11	专业技术人员	任海涛
12	BIM 技术人员/专职安全员	王少龙
13	专业技术人员	苏中顺
14	专业技术人员	潘超科
15	专职安全员	曹威

项目负责人

余华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余华

身份证号：42108319871115453X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岩土工程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4月1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勘察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106049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技术负责人

张安银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雨花台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5714197109

查询时间：202305-202606

共2页，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52		55		261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葛稳强	370811198309112039		202505 - 202606		14	
2	顾明	320683198006010010		202505 - 202606		14	
3	刘涛	320321198804157011		202505 - 202606		14	
4	俞雯豪	320684199305160095		202505 - 202606		14	
5	李敏	320114197208270043		202505 - 202606		14	
6	苏丙栋	320382198807212875		202505 - 202606		14	
7	司聪	320321198109123039		202505 - 202606		14	
8	徐佳坤	360622198911220039		202505 - 202606		14	
9	卢超	321183198910093639		202505 - 202606		14	
10	徐晓君	231025197511152819		202505 - 202606		14	
11	张安银	32098119770106321X		202505 - 202606		14	
12	徐金刚	610324198701023115		202505 - 202606		14	
13	章新	320323198811227017		202505 - 202606		14	
14	顾全	341181198904021613		202505 - 202606		14	
15	郝景润	320381199304241859		202505 - 202606		14	
16	黄从志	320324199010072415		202505 - 202606		14	
17	张青	320102197705071218		202505 - 202606		14	
18	汤光威	320881198009247038		202505 - 202606		14	
19	单中亮	320925198901023152		202505 - 202606		14	
20	徐光途	342822198210012236		202505 - 202606		14	
21	王健	321281199502114258		202505 - 202606		14	
22	段举举	410426198708293530		202505 - 202510		6	
23	袁亚坤	410725198803243611		202505 - 202606		14	
24	孙泽信	32132419830926045X		202505 - 202606		14	
25	惠军	320102197809221217		202505 - 202606		14	
26	江征华	321322198808135239		202505 - 202606		14	
27	周武	320105198708230812		202505 - 202606		14	
28	孟森	320924199007277172		202505 - 202606		14	
29	周骏	320123199001064416		202505 - 202606		14	
30	赵林飞	320683198606176719		202505 - 202606		14	
31	李其胜	320125198609070732		202505 - 202606		14	
32	周一枫	320525199111087138		202505 - 202606		14	
33	严邦全	320922198302286859		202505 - 202606		14	



安全主任

王子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
(电子证书)

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
Intermediate Certified Safety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部、应急管理部批准颁发，
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
取得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职业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盖章)
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
证书专用章
11010110016000

制发日期：2022年01月28日



姓名：王子明

证件号码：321323198508024517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5年08月

专业：建筑施工安全

批准日期：2021年10月17日

管理号：20211004632000005962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王子明 性别 男，一九八五年 八 月 二 日生，于 二〇〇三年
九月至二〇〇七年 六 月在本校 测绘工程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学 校：武汉大学

校 长：南刘印经

证书编号：104861200705005480

二〇〇七年 六 月 三十 日

武汉大学监制

190-0964



王子明 321323198508024517

本人签名 _____

职业资格
证书管理号 20211004632000005962



姓 名 王子明

性 别 男

证件号码 321323198508024517

级 别 中 管

执业证号 19220005063

发证日期 2021年10月15日



190-0964

注册记录

王子明 321323198508024517

注册类别: 建筑工程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有效期至: 2027年10月15日



注册记录

江苏省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王子明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508

身份证号：321323198508024517

工作单位：江苏省地质环境勘查院



评委会名称：江苏省国土资源工程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系列（专业）：国土资源工程

专业（学科）：测绘

证书号：201903100250

取得资格时间：2019年11月30日

批复文号：苏自然资发〔2020〕23号



在线证书信息

江苏省地质环境勘查院

证书使用单位



审定人

汤光威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汤 光 威

证 书 编 号 AY143201146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15823

发证日期 2014年10月30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汤光威 性别男 一九八〇年九月十四日生，于二〇〇〇年九月
至二〇〇四年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学院 勘查技术与工程 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南京工业大学

校（院）长：

欧阳平凯

证书编号：102911200405003221

二〇〇四年六月二十四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江苏省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有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汤光威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0-09-24

身份证号：320881198009247038

工作单位：江苏省地质环境勘查院



评委会名称：江苏省自然资源工程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资格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系列(专业)：自然资源工程

专业(学科)：地质勘查·岩土工程

证书号：223200000311120011

取得资格时间：2022-12-02

文件号：苏自然资发〔2022〕421号



在线证书信息



盖发单位电子印章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雨花台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5714197109

查询时间：202505-202606

共2页，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52		55		261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葛稳强	370811198309112039		202505 - 202606		14	
2	顾明	320683198006010010		202505 - 202606		14	
3	刘涛	320321198804157011		202505 - 202606		14	
4	俞雯豪	320684199305160095		202505 - 202606		14	
5	李敏	320114197208270043		202505 - 202606		14	
6	苏丙栋	320382198807212875		202505 - 202606		14	
7	司聪	320321198109123039		202505 - 202606		14	
8	徐佳坤	360622198911220039		202505 - 202606		14	
9	卢超	321183198910093639		202505 - 202606		14	
10	徐晓君	231025197511152819		202505 - 202606		14	
11	张安银	32098119770106321X		202505 - 202606		14	
12	徐金刚	610324198701023115		202505 - 202606		14	
13	章新	320323198811227017		202505 - 202606		14	
14	顾全	341181198904021613		202505 - 202606		14	
15	郝景润	320381199304241859		202505 - 202606		14	
16	黄从志	320324199010072415		202505 - 202606		14	
17	张青	320102197705071218		202505 - 202606		14	
18	汤光威	320881198009247038		202505 - 202606		14	
19	单中亮	320925198901023152		202505 - 202606		14	
20	徐光途	342822198210012236		202505 - 202606		14	
21	王健	321281199502114258		202505 - 202606		14	
22	段举举	410426198708293530		202505 - 202510		6	
23	袁亚坤	410725198803243611		202505 - 202606		14	
24	孙泽信	32132419830926045X		202505 - 202606		14	
25	惠军	320102197809221217		202505 - 202606		14	
26	江征华	321322198808135239		202505 - 202606		14	
27	周武	320105198708230812		202505 - 202606		14	
28	孟森	320924199007277172		202505 - 202606		14	
29	周骏	320123199001064416		202505 - 202606		14	
30	赵林飞	320683198606176719		202505 - 202606		14	
31	李其胜	320125198609070732		202505 - 202606		14	
32	周一枫	320525199111087138		202505 - 202606		14	
33	严邦全	320922198302286859		202505 - 202606		14	



审核人

徐佳坤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徐佳坤

证书编号 AY173201345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19467

发证日期 2017年09月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徐佳坤

证书编号 S223204328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S0054262

发证日期 2022年05月23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徐佳坤 性别 男，一九八九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生，于二〇〇七年九月至二〇一一年六月在本校环境与资源学院地下水科学与工程
专业肆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吉林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1831201105002622

二〇一一年六月二十六日

江苏省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有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徐佳坤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9-11-22

身份证号：360622198911220039

工作单位：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评委会名称：江苏省建设工程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系列(专业)：建设工程

专业(学科)：岩土工程

证书号：223200000101220187

取得资格时间：2022-11-28

文件号：苏建人〔2022〕257号



在线证书信息



盖

单位电子印章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雨花台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5714197109

查询时间：202505-202606

共2页，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52	55	261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葛稳强	370811198309112039	202505 - 202606	14
2	顾明	320683198006010010	202505 - 202606	14
3	刘涛	320321198804157011	202505 - 202606	14
4	俞雯豪	320684199305160095	202505 - 202606	14
5	李敏	320114197208270043	202505 - 202606	14
6	苏丙栋	320382198807212875	202505 - 202606	14
7	司聪	320321198109123039	202505 - 202606	14
8	徐佳坤	360622198911220039	202505 - 202606	14
9	卢超	321183198910093639	202505 - 202606	14
10	徐晓君	231025197511152819	202505 - 202606	14
11	张安银	32098119770106321X	202505 - 202606	14
12	徐金刚	610324198701023115	202505 - 202606	14
13	章新	320323198811227017	202505 - 202606	14
14	顾全	341181198904021613	202505 - 202606	14
15	郝景润	320381199304241859	202505 - 202606	14
16	黄从志	320324199010072415	202505 - 202606	14
17	张青	320102197705071218	202505 - 202606	14
18	汤光威	320881198009247038	202505 - 202606	14
19	单中亮	320925198901023152	202505 - 202606	14
20	徐光途	342822198210012236	202505 - 202606	14
21	王健	321281199502114258	202505 - 202606	14
22	段举举	410426198708293530	202505 - 202510	6
23	袁亚坤	410725198803243611	202505 - 202606	14
24	孙泽信	32132419830926045X	202505 - 202606	14
25	惠军	320102197809221217	202505 - 202606	14
26	江征华	321322198808135239	202505 - 202606	14
27	周武	320105198708230812	202505 - 202606	14
28	孟森	320924199007277172	202505 - 202606	14
29	周骏	320123199001064416	202505 - 202606	14
30	赵林飞	320683198606176719	202505 - 202606	14
31	李其胜	320125198609070732	202505 - 202606	14
32	周一枫	320525199111087138	202505 - 202606	14
33	严邦全	320922198302286859	202505 - 202606	14



勘察专业技术负责人

赵志伟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赵 志 伟

证 书 编 号 AY073200539



NO. AY0007633

发证日期 2007年08月03日



姓名 赵志伟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8.01
工作单位 江苏省地质环境勘
查院
编号 12800077

经 江苏省地质矿产工程

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于

2012年12月29日评审， 赵志伟

已具备高级工程师(岩土) 资格。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制

No. 00995936

学生 赵志伟 性别 男，

一九七八年 一月二十一日生，于一九九六年

九月至 二零零零年 七月在本校

水文地质与工程地质 专业

肆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 吉林 大学

二零零零年 七月 一日

学校编号: 10183120003002118

测量专业负责人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江征华	性别 男，一九八八年八月十三日生，于二零零五年九月至二零零九年七月在本校
专业	四	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	河南城建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17651200905000494	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	
注册证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江征华
证书编号	173200727(00)
	
证书流水号: 80361	有效期至: 2026-07-12

江苏省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有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江征华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8-08-13

身份证号：321322198808135239

工作单位：江苏省地质环境勘查院



评委会名称：江苏省自然资源工程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系列(专业)：自然资源工程

专业(学科)：测绘地理信息

证书号：223200000311220144

取得资格时间：2022-12-02

文件号：苏自然资发〔2022〕421号



在线证书信息



盖发单位电子印章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雨花台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5714197109

查询时间：202505-202606

共2页，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52	55	261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葛稳强	370811198309112039	202505 - 202606	14
2	顾明	320683198006010010	202505 - 202606	14
3	刘涛	320321198804157011	202505 - 202606	14
4	俞雯豪	320684199305160095	202505 - 202606	14
5	李敏	320114197208270043	202505 - 202606	14
6	苏丙栋	320382198807212875	202505 - 202606	14
7	司聪	320321198109123039	202505 - 202606	14
8	徐佳坤	360622198911220039	202505 - 202606	14
9	卢超	321183198910093639	202505 - 202606	14
10	徐晓君	231025197511152819	202505 - 202606	14
11	张安银	32098119770106321X	202505 - 202606	14
12	徐金刚	610324198701023115	202505 - 202606	14
13	章新	320323198811227017	202505 - 202606	14
14	顾全	341181198904021613	202505 - 202606	14
15	郝景润	320381199304241859	202505 - 202606	14
16	黄从志	320324199010072415	202505 - 202606	14
17	张青	320102197705071218	202505 - 202606	14
18	汤光威	320881198009247038	202505 - 202606	14
19	单中亮	320925198901023152	202505 - 202606	14
20	徐光途	342822198210012236	202505 - 202606	14
21	王健	321281199502114258	202505 - 202606	14
22	段举举	410426198708293530	202505 - 202510	6
23	袁亚坤	410725198803243611	202505 - 202606	14
24	孙泽信	32132419830926045X	202505 - 202606	14
25	惠军	320102197809221217	202505 - 202606	14
26	江征华	321322198808135239	202505 - 202606	14
27	周武	320105198708230812	202505 - 202606	14
28	孟森	320924199007277172	202505 - 202606	14
29	周骏	320123199001064416	202505 - 202606	14
30	赵林飞	320683198606176719	202505 - 202606	14
31	李其胜	320125198609070732	202505 - 202606	14
32	周一枫	320525199111087138	202505 - 202606	14
33	严邦全	320922198302286859	202505 - 202606	14



测量、物探技术人员



江苏省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赵林飞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6.06

身份证号：320683198606176719

工作单位：江苏省地质环境勘查院



评委会名称：江苏省国土资源工程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测绘）

系列（专业）：国土资源工程

专业（学科）：测绘

证书号：202003100245

取得资格时间：2020年11月21日

批复文号：苏自然资发〔2020〕218号



在线证书信息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雨花台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5714197109

查询时间：202505-202606

共2页，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52		55		261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葛稳强	370811198309112039		202505 - 202606		14	
2	顾明	320683198006010010		202505 - 202606		14	
3	刘涛	320321198804157011		202505 - 202606		14	
4	俞雯豪	320684199305160095		202505 - 202606		14	
5	李敏	320114197208270043		202505 - 202606		14	
6	苏丙栋	320382198807212875		202505 - 202606		14	
7	司聪	320321198109123039		202505 - 202606		14	
8	徐佳坤	360622198911220039		202505 - 202606		14	
9	卢超	321183198910093639		202505 - 202606		14	
10	徐晓君	231025197511152819		202505 - 202606		14	
11	张安银	32098119770106321X		202505 - 202606		14	
12	徐金刚	610324198701023115		202505 - 202606		14	
13	章新	320323198811227017		202505 - 202606		14	
14	顾全	341181198904021613		202505 - 202606		14	
15	郝景润	320381199304241859		202505 - 202606		14	
16	黄从志	320324199010072415		202505 - 202606		14	
17	张青	320102197705071218		202505 - 202606		14	
18	汤光威	320881198009247038		202505 - 202606		14	
19	单中亮	320925198901023152		202505 - 202606		14	
20	徐光途	342822198210012236		202505 - 202606		14	
21	王健	321281199502114258		202505 - 202606		14	
22	段举举	410426198708293530		202505 - 202510		6	
23	袁亚坤	410725198803243611		202505 - 202606		14	
24	孙泽信	32132419830926045X		202505 - 202606		14	
25	惠军	320102197809221217		202505 - 202606		14	
26	江征华	321322198808135239		202505 - 202606		14	
27	周武	320105198708230812		202505 - 202606		14	
28	孟森	320924199007277172		202505 - 202606		14	
29	周骏	320123199001064416		202505 - 202606		14	
30	赵林飞	320683198606176719		202505 - 202606		14	
31	李其胜	320125198609070732		202505 - 202606		14	
32	周一枫	320525199111087138		202505 - 202606		14	
33	严邦全	320922198302286859		202505 - 202606		14	



测量、物探技术人员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王恒中	性别男	一九七二年八月五日生，于二〇〇三年九月
至二〇〇六年五月在	地球探测与信息技术	六专业
学习，学制 2.5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中南大学	校(院、所)长：黄伯云	
证书编号：105331200602000185		二〇〇六年五月二十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王恒中	于
七月，经	
深圳市人事局	
	考核认定，
具备	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粤中职证字第 0602003003432 号	发证机关 深圳市人事局 二〇〇六年八月六日

建筑施工企业土建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苏建安C2（2025）3012198

姓 名：王恒中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2年08月15日

企 业 名 称：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5年07月12日

有 效 期：2025年07月12日 至 2028年07月12日



发证机关：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7月12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恒中

社保电脑号：609694784

身份证号码：4304231972081570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51724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个人交
2025	05	517244	5415.0	920.55	433.2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415	21.66	5415	43.32
2025	06	517244	5415.0	920.55	433.2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415	21.66	5415	43.32
2025	07	517244	5415.0	920.55	433.2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415	21.66	5415	43.32
2025	08	517244	5415.0	920.55	433.2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415	21.66	5415	43.32
2025	09	517244	5415.0	920.55	433.2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415	21.66	5415	43.32
2025	10	517244	5415.0	920.55	433.2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415	21.66	5415	43.32
2025	11	517244	5415.0	920.55	433.2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415	21.66	5415	43.32
2025	12	517244	5425.0	922.25	43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425	21.7	5425	43.4
2026	01	517244	5425.0	922.25	434.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425	21.7	5425	43.4
2026	02	517244	5425.0	922.25	434.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425	21.7	5425	43.4
2026	03	517244	5425.0	922.25	434.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425	21.7	5425	43.4
2026	04	517244	5425.0	922.25	434.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425	21.7	5425	43.4
2026	05	517244	5425.0	922.25	434.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425	21.7	5425	43.4
合计				11977.35	5636.4			4711.3	1749.98			437.56		281.82	563.64	140.91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ebad6ba6fu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17244
单位名称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测量、物探技术人员



 	姓 名：	陈波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430223198609101517
	职称名称：	工程师
	专业类别：	测绘工程
	确认日期：	2018年12月31日
	工作单位：	湖南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总院（长沙人才人事代理）
持证人签名：	系统编码：	B08181010000001421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波

社保电脑号：802563533

身份证号码：4302231986091015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51724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个人交
2025	05	517244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28.0	7000	56.0
2025	06	517244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28.0	7000	56.0
2025	07	517244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28.0	7000	56.0
2025	08	517244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28.0	7000	56.0
2025	09	517244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28.0	7000	56.0
2025	10	517244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28.0	7000	56.0
2025	11	517244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28.0	7000	56.0
2025	12	517244	7010.0	1191.7	560.8	1	7010	350.5	140.2	1	7010	35.05	7010	28.04	7010	56.08
2026	01	517244	7010.0	1191.7	560.8	1	7010	420.6	140.2	1	7010	35.05	7010	28.04	7010	56.08
2026	02	517244	7010.0	1191.7	560.8	1	7010	420.6	140.2	1	7010	35.05	7010	28.04	7010	56.08
2026	03	517244	7010.0	1191.7	560.8	1	7010	420.6	140.2	1	7010	35.05	7010	28.04	7010	56.08
2026	04	517244	7010.0	1191.7	560.8	1	7010	420.6	140.2	1	7010	35.05	7010	28.04	7010	56.08
2026	05	517244	7010.0	1191.7	560.8	1	7010	420.6	140.2	1	7010	35.05	7010	28.04	7010	56.08
合计			15480.2	7284.8			4903.5	1821.2			455.3			361.24	28.48	182.1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ebad6db45x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17244

单位名称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勘察技术人员

任海涛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u>任海涛</u> 性别 <u>男</u> , <u>一九七八</u> 年 <u>十</u> 月 <u> </u> 日生, 于 <u>一九九七</u> 年 <u>九</u> 月至 <u>一九九九年</u> 六 月 在本校 <u>南京地质学校</u> 办班点 <u>建设工程勘察与施工管理</u> 专业 <u>二</u> 年制专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 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无江苏省教育委员会毕业证书验印章无效)	校(院)长: <u>何群</u>
批准文号: <u>苏政府苏政发(1996)41号</u>	校 名: <u>东南大学</u>
江苏省教育委员会印制	<u>一九九九年</u> 六 月 <u>三十</u> 日
No <u>0000038</u>	证书编号: <u>99152</u>

江苏省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任海涛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78.10

身份证号：321123197810160071

工作单位：江苏省地质环境勘察院

评委会名称：江苏省国土资源工程

资格名称：正高级工程师(岩土工程)

系列(专业)：国土资源工程

专业(学科)：岩土工程

证书号：202103100025

取得资格时间：2021年10月30日

批复文号：苏自然资发〔2021〕265号



在线证书信息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任海涛

社保电脑号：648408042

身份证号码：32112319781016007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51724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5	517244	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517244	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517244	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517244	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517244	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517244	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517244	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517244	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517244	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517244	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3	517244	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4	517244	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5	517244	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0.0	0.0			1312.55	437.56			437.56				131.04	262.08	65.5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ebad6f61d7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17244 单位名称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BIM 技术人员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王少龙

性别 男

， 一九九三年

二月

十八日生，于

二〇一六年

九月至二〇一九年

六月在 地质工程

专业学习，学制 三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成都理工大学

校 长：刘清友

证书编号：106161201902060290

二〇一九年 六月 十九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站

http://www.chsi.com.cn

建筑施工企业土建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苏建安C2（2025）3012058

姓 名：王少龙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3年02月18日

企 业 名 称：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5年07月12日

有 效 期：2025年07月12日 至 2028年07月12日



发证机关：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7月12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王少龙

身份证号：362401199302183213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岩土工程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0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勘察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1280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0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少龙

社保电脑号：802439900

身份证号码：3624011993021832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51724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5	517244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06	517244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07	517244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08	517244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09	517244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10	517244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11	517244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12	517244	8010.0	1361.7	640.8	1	8010	400.5	160.2	1	8010	40.05	8010	32.04	8010	64.08	16.02
2026	01	517244	8010.0	1361.7	640.8	1	8010	480.6	160.2	1	8010	40.05	8010	32.04	8010	64.08	16.02
2026	02	517244	8010.0	1361.7	640.8	1	8010	480.6	160.2	1	8010	40.05	8010	32.04	8010	64.08	16.02
2026	03	517244	8010.0	1361.7	640.8	1	8010	480.6	160.2	1	8010	40.05	8010	32.04	8010	64.08	16.02
2026	04	517244	8010.0	1361.7	640.8	1	8010	480.6	160.2	1	8010	40.05	8010	32.04	8010	64.08	16.02
2026	05	517244	8010.0	1361.7	640.8	1	8010	480.6	160.2	1	8010	40.05	8010	32.04	8010	64.08	16.02
合计			17690.2 8324.8			5603.5 2081.2				520.3			832.48		208.1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ebad723659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A”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A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17244
单位名称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勘察技术人员

苏中顺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苏中顺 性别 男,一九七二年 四 月 二十 日生, 于二〇一六年 九 月
至二〇一九年 一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
网络教育学习, 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校 长:

张卫国

证书编号: 106357201906005601

二〇一九年一月八日

No:2430119526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符合国家颁布的《试行条例》规定的相应专业技术职务任职条件,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编号: 南中0108727
NO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credential holder is up to the tenure of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position prescribed in the Proposed Regulations issued by the state and therefore has full qualifications for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position.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Sichuan Province

姓 名 苏中顺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2-04

专业名称 岩土

资格名称 工程师



南充市综合工程中级
评审组织 职务评审委员会

南充市职称改革工作
审批机关 领导小组



批准时间 2015-12-05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苏中顺

社保电脑号：619752831

身份证号码：3208261972042054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51724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个人交
2025	05	517244	5806.0	928.96	464.4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806	23.22	5806	46.45
2025	06	517244	5806.0	928.96	464.4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806	23.22	5806	46.45
2025	07	517244	5806.0	928.96	464.4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806	23.22	5806	46.45
2025	08	517244	5806.0	928.96	464.4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806	23.22	5806	46.45
2025	09	517244	5806.0	928.96	464.4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806	23.22	5806	46.45
2025	10	517244	5806.0	928.96	464.4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806	23.22	5806	46.45
2025	11	517244	5806.0	928.96	464.4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806	23.22	5806	46.45
2025	12	517244	5816.0	930.56	465.2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816	23.26	5816	46.53
2026	01	517244	5816.0	930.56	465.2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816	23.26	5816	46.53
2026	02	517244	5816.0	930.56	465.2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816	23.26	5816	46.53
2026	03	517244	5816.0	930.56	465.2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816	23.26	5816	46.53
2026	04	517244	5816.0	930.56	465.2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816	23.26	5816	46.53
2026	05	517244	5816.0	930.56	465.2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816	23.26	5816	46.53
合计			12086.08	6043.04			4711.3	1749.98			437.56		302.1	604.33	151.0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ebad754949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17244
单位名称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勘察技术人员

潘超科

普通高等学校		
毕 业 证 书		
学生 潘超科 性别 男，一九八二年 七月十六 日生，于 二〇一四年 九月		
至 二〇一七年 一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专科升本科学习(网络教育)，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总学分 80 学分，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四川大学	校 长：陈和生	
证书编号：106107201705002033	二〇一七年 一月 八 日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符合国家颁布的《试行条例》规定的相应专业技术职务任职条件,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编号:
NO 南中0108726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credential holder is up to the tenure of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position prescribed in the Proposed Regulations issued by the state and therefore has full qualifications for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position.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Sichuan Province

姓名 潘超科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2-07

专业名称 岩土

资格名称 工程师



南充市综合工程中级
评审组织 职务评审委员会

南充市职称改革工作
审批机关 领导小组



批准时间 2015-12-05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潘超科
参保单位名称：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社保电脑号：616664774
单位编号：517244

身份证号码：440233198207160017
单位编号：517244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5	517244	5806.0	987.02	464.4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806	23.22	5806	46.45
2025	06	517244	5806.0	987.02	464.4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806	23.22	5806	46.45
2025	07	517244	5806.0	987.02	464.4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806	23.22	5806	46.45
2025	08	517244	5806.0	987.02	464.4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806	23.22	5806	46.45
2025	09	517244	5806.0	987.02	464.4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806	23.22	5806	46.45
2025	10	517244	5806.0	987.02	464.4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806	23.22	5806	46.45
2025	11	517244	5806.0	987.02	464.4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806	23.22	5806	46.45
2025	12	517244	5816.0	988.72	465.2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816	23.26	5816	46.53
2026	01	517244	5816.0	988.72	465.2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816	23.26	5816	46.53
2026	02	517244	5816.0	988.72	465.2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816	23.26	5816	46.53
2026	03	517244	5816.0	988.72	465.2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816	23.26	5816	46.53
2026	04	517244	5816.0	988.72	465.2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816	23.26	5816	46.53
2026	05	517244	5816.0	988.72	465.2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816	23.26	5816	46.53
合计			12841.46	6043.04			4711.3	1749.98			437.56		302.4	604.33	151.0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ebad77abc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A”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A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17244

单位名称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专职安全员

曹威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建筑施工企业土建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苏建安C2（2020）3022333

姓 名：曹威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7年06月07日

企 业 名 称：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5年01月19日

有 效 期：2023年10月11日 至 2026年12月21日



发证机关：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10月11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曹威

社保电脑号：802273947

身份证号码：32132119870607403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51724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5	517244	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517244	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517244	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517244	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517244	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517244	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517244	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517244	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517244	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517244	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3	517244	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4	517244	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5	517244	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0.0	0.0			1312.55	437.56			437.56			131.04	262.08		65.5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ebad7a610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17244
单位名称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企业参加（深圳市红岗新高地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的（罗湖深港人工智能产业创新基地一期勘察）招标投标活动，工程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88 人，营业收入为 36600.74 万元，资产总额为 43916.07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本招标项目所属行业 行业的（中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6月22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招标人同等条件下优先选择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中标的，投标人属于招标项目所属行业的中小企业且提供声明函后，方可适用该条款。